

公司代码：688552

公司简称：航天南湖

航天南湖电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经营中可能面临的风险，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部分。

三、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四、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 公司负责人罗辉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东才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芳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六、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不适用

七、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八、 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所涉及的公司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九、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一、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5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8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21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2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8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53

第八节 财务报告 54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经法定代表人签字和公司盖章的本次半年报全文和摘要。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航天南湖	指	航天南湖电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航天科工集团	指	中国航天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北京无线电所	指	北京无线电测量研究所
古城公司	指	荆州市古城国有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航天资产公司	指	航天科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南晟合伙	指	荆州南晟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证券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元、万元、亿元	指	如无特殊说明，指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报告期	指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报告期末	指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期、上年同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航天南湖电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航天南湖
公司的外文名称	Aerospace Nanhu Electronic Information Technolog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ASNH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罗辉华
公司注册地址	湖北省荆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江津东路9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2024年12月5日公司注册地址由荆州市沙市区金龙路51号变更为湖北省荆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江津东路9号
公司办公地址	湖北省荆州市荆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江津东路9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34000
公司网址	http://htnh.fyjs.casic.cn
电子信箱	board_nh@casic.com.cn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不适用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贺民	肖小红
联系地址	湖北省荆州市荆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江津东路9号	湖北省荆州市荆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江津东路9号
电话	0716-4167788	0716-4167788
传真	0716-4168456	0716-4168456
电子信箱	board_nh@casic.com.cn	board_nh@casic.com.cn

三、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网站地址	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湖北省荆州市荆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江津东路9号公司证券事务部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不适用

四、 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航天南湖	688552	不适用

（二）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519,170,235.42	65,833,671.28	688.61
利润总额	56,066,022.92	-53,198,847.46	205.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3,038,273.94	-39,359,717.83	234.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1,403,759.16	-40,738,979.03	226.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524,790.23	-156,589,971.63	29.4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 度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609,076,064.35	2,557,197,112.61	2.03
总资产	3,096,742,920.08	3,252,781,020.01	-4.80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 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 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16	-0.12	233.33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0.16	-0.12	233.3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15	-0.12	225.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5	-1.49	增加3.54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9	-1.54	增加3.53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9.24	71.10	减少61.86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系本报告期内雷达整机产品交付增加所致；
- 2、利润总额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系本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增加所致；
- 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系本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增加所致；
- 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系本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增加所致；
- 5、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系本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增加，净利润增加所致；
- 6、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上年同期减少，主要系本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增加所致。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213.2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	1,229,664.09	

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31,745.9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59,335.29	
减：所得税影响额	288,443.7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1,634,514.78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 存在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司可选择披露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十、 非企业会计准则业绩指标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一）所属行业发展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防空预警雷达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属于“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C39）”中的“雷达及配套设备制造（C3940）”，产品最终主要应用于国防军事领域。防空预警雷达是军用雷达产业内应用场景较广、需求较大的雷达类别，用于警戒、监视和识别以飞机类气动目标为代表的空中目标，承担空中目标的预警探测和监视管制任务，是现代战争中一种重要的信息化装备之一，在国防领域具有极其重要的战略地位。

根据我国“十四五”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要“加快国防和军队现代化建设”“加快机械化信息化智能化融合发展”“力争到2035年基本实现国防和军队现代化”。党的二十大报告强调，如期实现建军一百年奋斗目标、加快把人民军队建成世界一流军队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战略要求。2025年政府工作报告中明确提及，要“抓好军队建设‘十四五’规划收官，加紧实施国防发展重大工程，加快推进网络信息体系建设”“全力打好实现建军一百年奋斗目标攻坚战”“加快发展新质战斗力”。2025年全年国防预算支出将达约1.78万亿元，同比增长7.20%，我国国防支持力度持续加大。在战争信息化的今天，军用雷达的应用已成为现代作战的关键，为提升军队现代化水平，包括军用雷达在内的信息化装备长期来看都将作为武器装备投入的重点；同时，伴随着层出不穷的新式作战武器以及新的战争形态发展，尤其在面对低空突防、干扰、隐身等战场威胁技术革新和高空高速目标、无人机蜂群等新式威胁涌现，围绕作战使用需求及新质生产力发展要求，软件化、智能化和多功能一体化的新型防空预警雷达产品需求更为迫切。

在国际局势复杂多变，地缘政治冲突不断的背景下，全球国防预算整体呈现上升趋势，国际各国的安全诉求大大提升，许多国家急需建设和完善防空体系，对防空预警雷达产品的需求较为强烈；同时，随着国内军用雷达技术水平的不断提升，雷达装备的国际竞争力不断增强，雷达装备的军贸出口迎来了较好的发展机遇。

2024年以来，低空经济产业正式进入发展加速期，国家在低空经济等新质生产力的支持力度不断加大，低空经济在2024年全国两会首次写入政府工作报告，提出要积极打造低空经济等新增长引擎。2025年政府工作报告明确提出“推动商业航天、低空经济等新兴产业安全健康发展”，标志着低空经济从“新增长引擎”向“安全规范发展”的战略升级，国家战略聚焦低空经济新赛道，允许通过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用作项目资本金支持加快低空经济基础设施布局，各地地方政府加速政策配套与资源倾斜，积极筹划构建飞行基础设施和安全保障体系，多地成立专项基金为低空经济发展提供资金支持，通过“低空+”模式高效赋能农业、工业、服务业等传统产业，催生新业态、新模式。

（二）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主要从事防空预警雷达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是我国防空预警雷达主要研制生产单位之一，公司的防空预警雷达产品已成为我国防空预警领域的主力装备，在军方客户中广泛应用，产品已覆盖多个军种；同时，公司也积极加强国外用户拓展，推动产品持续走向国际市场。公司始终以客户需求为中心，坚持战略引领和创新引领，紧跟技术发展趋势，积极开展新产品研发与创新，不断为客户提供技术先进、性能可靠的雷达装备。在聚焦防空预警雷达主责主业的同时，公司也积极发挥自身的技术优势，持续加大雷达配套装备、低空探测设备、空管设备等产品的研发力度，进一步拓展产品应用领域。

公司主要产品为防空预警雷达、雷达配套装备和雷达零部件。

1、防空预警雷达

公司雷达产品主要为防空预警雷达，具体包括警戒雷达和目标指示雷达等产品。警戒雷达主要用途是对重点空域进行持续监视，探测发现威胁目标，为防空作战提供及时、准确、可靠的情报信息（包括目标的方位、距离、高度等）。目标指示雷达通常是防空武器系统作战部队提供防区内准确空情的防空预警雷达，在探测精度、分辨率、机动性及与防空武器系统信息交联等方面要求较高，能够及时、连续地提供目标的位置、速度、特征等信息，支撑防空武器系统完成目

标打击。公司防空预警雷达主要应用于国防军事领域，为我国国防现代化建设提供了有力的支撑；同时，公司研制了多型用于出口的防空预警雷达产品，现已出口多个国家作为主战装备使用。

2、雷达配套装备

公司的雷达配套装备主要包括防空预警领域的雷达防护设备、雷达测试设备、雷达模拟设备、雷达抗干扰训练系统等。雷达防护设备主要指通过电磁特征模拟和伪装等多种手段对被保护雷达进行防护的设备；雷达测试设备主要用于检测雷达设备是否存在故障，满足客户对产品的维修测试需求；雷达模拟设备主要通过模拟雷达目标和作战环境回波特征，实现非真实作战场景下对雷达操作人员的训练和考核；雷达抗干扰训练系统主要用于对雷达产品的抗干扰能力以及雷达操作人员的抗干扰能力进行评估，可为人员抗干扰操作训练提供有效的指导。公司雷达配套装备已在国内多个用户实现批量装备。

3、雷达零部件

公司的雷达零部件主要是防空预警雷达维修器材、雷达配套部整件等零部件产品。其中，雷达维修器材主要用于公司交付用户雷达产品的日常维修、维护以及战损补充的部组件产品及其他配套的零部件产品；雷达配套部整件主要包含雷达配套天线及模块部整件等。

另外，公司围绕军用及民用市场低空无人机、鸟群等目标探测需要，积极开展低空探测雷达及低空探测系统的产品研发和技术创新，形成了一批具有自主化知识产权的低空探测产品体系，可实现对各种低空目标的有效探测和预警，并实现市场销售。

（三）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成立数十年来积累了丰富的研究成果和生产经验，形成了一整套完备的研发、采购、生产、销售体系。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1、研发模式

公司采取自主研发为主的研发模式，建立了完善的雷达总体及分系统研发队伍，拥有省级国防科技重点实验室和国防科技创新中心，基于 PLM 系统实现北京、武汉和荆州三地高效协同研发，以实现资源的最优配置，提高研发效率。公司产品及技术研发主要以型号研制为核心，针对客户需求，坚持自主创新的研发理念。公司根据《武器装备研制管理办法》等制度对研发项目进行管理，产品研发管理采用矩阵型组织结构，由型号总指挥和型号总师领导项目团队开展研制工作，相关职能部门对项目团队进行横向支持，确保研发项目的高效管理与精准控制。除型号研制外，公司也会积极争取和承担国家、军方等渠道的科研项目，或根据未来军民贸市场需求和技术发展方向进行产品预研和关键技术攻关，为新产品研发进行技术储备。

2、采购模式

公司原材料采购均采用“以产定购”模式，同时辅以合理、适量、预测性备货。公司采购部门负责按科研、生产计划或临时采购计划开展相关采购工作。针对不同类型产品，公司严格执行统一的供应商准入制度，按照《外部提供的过程、产品和服务控制程序》对供应商进行管理，编制《合格供方名录》，从供方选择的控制、合同的控制、过程的控制、项目的验证、供方评价等多方面对供应商进行分类分级管理。公司定期组织对供应商进行评定，加强供应商优化，持续培育优质战略供应商，按年度更新《合格供方名录》。

公司在采购过程中，严格从《合格供方名录》中选取供应商，并采用招标、议价、比价等方式确定供应商和采购价格，在履行内部审批程序后与供应商签署采购合同，严格按照合同约定的条款监督供方履约；当现有合格供方不满足需求时，可按照《外部提供的过程、产品和服务控制程序》引进新供方。

3、生产模式

公司对雷达整机、配套装备、雷达零部件各类产品的生产模式相同，均主要采用“以销定产”模式，并根据客户需求进行定制化生产。生产涉及所有流程均在 OA、SAP、MES、WPS 等信息化系统流转，并通过生产驾驶舱抓取生产计划、生产进度、物料齐套率情况等生产数据，形成报表，对生产过程中存在的风险进行预警以及决策支持。以产业园搬迁为契机，公司引入了雷达总装调试生产线、数控铣智能单元生产线等柔性制造单元，配置了焊接机器人等自动化设备，大量减少了手工工序，改变了传统的生产组织模式和外在形象，构建数字化、柔性化、智能化、精益化科研生产保障条件，实现生产制造与工艺技术整体水平的提升，从而满足公司任务履约需求。公司军用产品生产过程中严格按照国家军用质量标准执行，用户代表对军品生产全过程进行监督，以确保产品质量满足客户要求。

为考虑成本效益、生产效率等因素，除公司自主生产外，公司会将部分零部件机械加工、焊接及表面处理等生产工序委托外协厂商完成，上述外协加工不涉及公司核心生产工序或关键技术。

4、销售模式

公司产品销售包括内销和军贸出口两方面，内销主要是向国内军方客户和军工集团等有关客户提供雷达及配套装备、雷达零部件，公司采用直销模式开展销售业务；军贸出口主要是通过武器系统总体单位或军工集团下属军贸公司销售雷达产品，最终用户为境外客户。

(1) 雷达整机

公司的雷达整机订单主要来自于军方客户和军工集团的采购，公司获取订单主要途径包括单一来源、公开招标、竞争性谈判等方式。公司雷达整机收入主要来自已定型的产品，对已定型的产品，基于产品技术复杂程度高、研发周期长，客户一般将公司作为该型号产品的指定供应商，公司通过单一来源的方式获取订单。对新型号产品，公司通过公开招标、竞争性谈判等方式，积极参与客户对新型号、新需求的产品研发，为客户研制特定需求产品。

定价机制方面，公司的雷达整机主要为向国内军方客户销售的军品，主要通过公开招标、军方审价确定最终价格。对于尚未完成审价的产品，公司以与军方协商确定的价格作为暂定价格定价结算，暂定价格主要参考性能可比产品的审定价格或历史成交价格，待审价完成后公司按差价调整收入，并将差价收入计入完成审价当期；对于公开招标和已完成审价产品，按照公开招标价格或审定价格确定销售价格；对于军方客户大批量采购的产品，在前期确定的采购价格基础上经双方协商一致后采购价格可适当调整。对于向军工集团销售的雷达整机，则主要通过与客户协商定价方式确定产品价格。

(2) 雷达配套装备

公司的雷达配套装备主要为军品并用于为防空预警雷达等雷达产品进行配套，公司获取订单主要途径包括单一来源、公开招标、竞争性谈判等方式，定价方式包括军方审价、公开招标等方式。

(3) 雷达零部件

公司的雷达零部件业务主要为防空预警雷达维修器材、雷达配套部整件等产品。防空预警雷达维修器材主要为公司的防空预警雷达整机产品配套，公司的整机产品批产定型后，对于后续相关整机产品的维修器材，军方客户会继续向公司采购，并通过谈判或审价方式确定价格；雷达配套部整件主要根据合同金额由相关客户通过竞价比选、谈判或审价的方式确定价格。

新增重要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25 年上半年,公司围绕“六确保”总体工作目标,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等系列重要会议精神,按照“聚焦、整合、增效”总体要求,深入实施“四新南湖”兴企方略,积极拓展军民贸市场,聚力科技创新,推动新型号产品鉴定批产,科研生产履约任务有序推进,同时全面推进管理改革,激发经营活力,提升管理效率和组织效能。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1,917.02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688.6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303.83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34.75%,研发投入为 4,796.22 万元,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9.24%。

(一) 加强党建引领,保障高质量发展

公司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航天科工集团重大决策部署,落实全面从严治党网格化管理要求,将公司划分为 75 个网格,对网格内重点领域的关键环节和岗位开展精准画像,梳理形成党支部廉洁与经营风险清单,全面压实各领域各方面各环节管党治党政治责任;坚决完成巡视巡察整改政治任务,完成相关整改措施落实闭环;全面启动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组织开展理论知识学习和专题研讨,梳理形成公司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实施细则精神“三个清单”;优化调整党支部设置,选拔年轻干部担任支部书记,提升基层党建创新力,组织开展党务工作能力提升培训和党建业务交流,坚持以高质量党建引领保障高质量发展。

(二) 聚焦主责主业,持续优化产业布局

公司围绕落实“十四五”规划总体目标，坚持聚焦主责主业和强军首责，持续优化产业布局。在防空预警雷达领域，积极推进新型号产品年度科研及批产任务，持续拓展配套装备以及老产品改进需求，进一步夯实防空预警雷达产业发展基础；大力拓展军贸市场，积极梳理军贸产品体系，推动多型装备开展军贸出口立项，持续加强与总体单位、军贸公司及客户的交流，密切跟踪市场需求，进一步推动产品出口，报告期内，军贸业务实现收入 3.41 亿元，某型军贸雷达在第十一届世界雷达博览会产品挑战赛中荣获金奖；在低空领域，围绕特定用户低空安全管控需求，积极开展低空安全探测系统和产品的研发，获得用户批量订货合同，同时围绕低空经济市场需求，进一步加大低空目标检测识别等关键技术研究 and 民用低空安全市场拓展力度，参加国内多个地区低空探测项目演示验证，中标了深城交城市低空雷达探测设备框架采购项目，公司低空业务核心竞争力持续提升；在高端制造领域，公司坚持技术引领，积极开展关键工艺技术与攻关，完善自动化生产线，持续提升特种镀覆和精密加工能力，同时进一步加大市场开拓力度，深化供应链-产业链融合，业务规模稳步扩大。

（三）聚力科技创新，开展关键技术攻关

公司坚持创新是第一动力，积极实施揭榜挂帅等科技创新激励政策，激发员工创新积极性，持续推动雷达关键技术攻关和研究，在干扰识别、干扰抑制、目标分类识别、宽带数字收发组件等关键技术上取得突破，申请国防专利 5 项，发明专利 2 项；依托湖北省国防科技创新中心、国防科技重点实验室等创新平台开展智能化雷达前沿技术、干扰与反干扰技术等研究与应用，并建设技术仿真平台和低空安全管控测试平台，积极发挥创新平台作用，赋能公司新型号产品研发，持续筑牢雷达技术根基，提升产品核心竞争力。

（四）深化管理提升，强化改革成效

公司围绕“科改示范行动”年度任务和管理提升方案，积极推进各项改革措施，上半年完成科改任务 17 项，制定并实施管理提升专项行动措施 122 项，公司管理效能得到进一步提升；持续推动“数字南湖”建设，进一步完善 PLM 系统功能，打通科研、生产相关主线业务流程，实现与 SAP、MES 等系统的数据集成，优化科研项目及综合计划管理模块，完成质量管理体系调研和售后系统上线测试，搭建管理驾驶舱，进一步提升科研生产综合管理效率；建立供应链管理小组，提升精细化管控能力，全面梳理、完善供应链管理的制度流程，进一步加强供应链体系建设，加大重点项目成本管控力度，推动降本增效；持续强化全员“零缺陷”质量意识，推行质量网格化管理，构建分级管控的质量责任体系，强化质量责任考核，推进质量管理信息化建设，加快推动质量管控模式转型。

（五）强化“大安全”管控，坚守发展红线底线

公司持续强化“大安全”管控，锚定“安全生产标准化一级”目标，强基固本，系统推进“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压实安全生产责任，加强隐患排查和风险管控；积极落实保密管理要求，修订完善保密管理制度，加强保密教育培训，强化员工保密意识，建立常态化保密考试和检查制度，进一步筑牢保密安全防线；严格落实各级节能与生态环境保护要求，推动建设绿色环保节能园区，完成航天科工集团节能环保分级评价；强化信息系统和网络安全风险排查，保障信息系统安全运行，推进网络安全态势感知平台建设，提升网络安全防护能力；加强内部审计和监督检查，组织开展产业园竣工决算审计等专项审计和日常监督检查，通过自查自纠和专项整治，确保公司合规运行。

非企业会计准则财务指标变动情况及展望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竞争力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核心竞争力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1、研发实力与技术优势

公司成立以来始终坚持科技创新，具备较强的自主研发能力，并持续加大科研投入和前沿技术预研，掌握了相控阵雷达总体设计技术、软件化雷达技术、自适应抗干扰技术、目标分类识别技术、高机动高集成结构设计技术等多项核心技术，积累了丰富的雷达理论基础和工程实践经验，近几年中标多型号项目研制，积极开展关键技术攻关，取得多项关键技术攻关突破并实现应用，进一步巩固了公司的研发实力和技术优势。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和国务院国资委“科改示范企业”，建有湖北省企业技术中心、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并承担了多项国家、军方等渠道的科研项目，科研能力获得了有关部门的高度认可，获批了国家级工业设计中心以及湖北省预警探测技术工程研究中心、国防科技重点实验室、国防科技创新中心。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为 4,796.22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9.24%；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累计取得发明专利 64 项、实用新型专利 83 项、软件著作权 2 项；同时，公司高度重视研发人员的培养与引进，建立了专业背景深厚、创新能力强、研制经验丰富的研发团队，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研发人员共 328 人，占员工总数的比重为 41.57%。此外，公司积极与西安电子科技大学等高校开展产学研合作，不断引进、消化、吸收新技术和新成果，为公司创新发展提供重要支撑。

2、行业经验优势

公司设立以来一直从事防空预警雷达业务，数十年来在防空预警雷达领域积累了丰富的研究成果和生产经验，并建立了良好的市场口碑。目前，公司已形成一整套完备的研发、采购、生产、销售体系。防空预警雷达行业进入门槛较高，生产能力、研发水平、市场拓展等均需长时间积累才能在竞争激烈的市场中取得一席之地，公司数十年积累的丰富行业经验，将保障公司长期具备市场竞争力。

3、质量优势

公司根据装备建设和企业战略发展要求，持续加强装备科研、生产、售后服务能力建设和质量保证资源投入。公司严格执行国家军用标准及相关行业标准，通过了 GJB9001C 质量体系认证、GJB5000B 软件质量认证，软件过程能力成熟度通过三级评价，数据管理能力获得 DCMM 成熟度二级认证，并正在建设新时代装备建设质量管理体系。公司在产品质量管理方面不断探索和实践，实施装备全生命周期的可靠性保障工程，建立产品质量与可靠性数据包，开展产品研制过程质量正向确认，执行元器件装机许可证制度和质量问题归零制度，以质量促进度、保成功、求效益，形成了诸多行之有效的实践和做法，积累了丰富的型号产品质量管理经验，产品质量得到客户的高度认可。

4、品牌优势

公司秉承航天企业“科技强军、航天报国”的使命，坚持“国家利益高于一切”的核心价值观和“严、慎、细、实”的工作作风，研制生产的产品技术先进、质量可靠，获得了用户的高度认可，树立了良好的口碑及品牌形象。公司多个型号产品曾荣获国防科技进步二等奖、三等奖和原机械电子工业部优质产品奖等奖项。

5、销售渠道和售后服务优势

公司拥有稳定的销售渠道，数十年来持续为国内军方客户、军工集团提供防空预警雷达产品，积累了稳定的客户资源和业务关系。公司高度重视产品售后服务工作，经过多年售后保障实践，建立了完善的售后服务保障体系，拥有完善的售后服务组织机构、健全的售后服务制度、专业的售后服务队伍、畅通的售后服务信息沟通平台和充足的售后服务保障资源，能够保证及时有效地为客户提供全生命周期的售后服务，得到了客户的高度认可和好评。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公司始终将科技创新视为发展的核心驱动力，多年来紧跟行业技术发展趋势和市场需求，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开展关键技术和前沿技术攻关，经过多年的积累，已形成了一整套核心技术储备，已掌握了相控阵雷达总体设计、软件化雷达、自适应抗干扰、目标分类识别、高机动高集成结构设计、相控阵天线设计和收发组件设计等 7 类核心技术。公司核心技术先进性主要表现如下：

（1）相控阵雷达总体设计技术

1) 相控阵雷达总体集成及性能验证技术

相控阵雷达可以通过控制每个辐射单元的相位和幅度实现阵面合成波束扫描，尤其是有源相控阵雷达，因其相较于传统体制雷达具有发射功率大、探测距离远、抗干扰能力强等典型特点，是当前先进雷达的主要形式。相控阵雷达总体集成及性能验证技术是现代军用雷达研制生产的核心技术之一。公司经过数十年发展，打造了一支专业、高效的技术研发团队，研制生产了大量多频段的有源相控阵雷达。

2) 相控阵雷达自动化性能测试技术

一部相控阵雷达通常需要使用大量辐射单元，其生产、检验工作量巨大，仅靠人工测试无法保证性能一致性且生产效率低。因此，自动化性能测试技术是相控阵雷达研制生产的核心技术之一。公司为提升相控阵雷达产品性能和生产效率，搭建了一整套能够覆盖多个波段相控阵雷达使用需求的自动化测试平台，能够对天线、收发组件的关键技术指标进行全自动测试，并在自动化测试领域持续深化技术创新，兼容多波段雷达测试需求，实现关键指标数据的实时分析与异常预警。

3) 宽带相控阵雷达设计技术

相控阵雷达系统的分辨能力和探测精度与雷达系统带宽密切相关，提高系统带宽能显著提升目标识别、抗干扰、阵地适应等性能，宽带相控阵雷达设计技术是相控阵雷达的核心技术之一，也是相控阵雷达的重点发展方向。宽带相控阵雷达设计技术包括宽带天线、宽带功率器件、宽带射频链路匹配、宽带波束形成、宽带信息处理等。公司突破了宽带射频在线实时校正和宽带孔径渡越补偿等技术，已在相关新研产品中得到应用。

4) 自适应资源调度技术

雷达自适应资源调度是雷达智能化工作的核心关键技术之一，是基于雷达使用需求，依据对电磁环境、探测目标的实时感知以及探测效能评估结果，结合外部情报信息和雷达自身状态，对雷达资源进行实时自动决策、自动配置，使雷达资源与复杂的作战环境、多样的作战任务相适应，实现对雷达任务的智能化管理，最大程度发挥雷达系统的作战效能。目前公司在复杂任务下的智能资源调度算法已在多型雷达中实现了升级，显著提升了波束资源调度能力，目标跟踪性能和人机交互性得到了提升。

5) 低空目标探测技术

低空突防是雷达面临的主要威胁之一，防空预警雷达的核心作战任务之一就是探测低空突防飞机，而雷达对低空目标的探测主要受地物或海杂波的影响，如何从强地物、海杂波背景中检测出低空飞行目标，是防空预警雷达的关键技术之一。公司持续加大在低空探测领域的研发投入，相关产品对各类高低速低空目标在城市、沿海等复杂环境下的探测技术已取得新的突破。

6) 雷达防护技术

公司具有多年雷达防护设备研制生产经验，已掌握雷达防护设备研制的核心技术，研制的某型号防空预警雷达防护设备已实现批量销售，目前正在开展融合电磁、光学、伪装等多种手段的新型雷达防护系统研制。

（2）软件化雷达技术

随着雷达功能的丰富，雷达硬件平台的功能可通过软件定义实现一机多能，软件化雷达设计技术水平决定了雷达的可扩展性。软件化雷达技术是一个系统工程，包括了硬件和软件多个方面，关键技术包括雷达软件化架构设计技术、分布式实时信息处理技术、软件化雷达信息处理技术等。在软件化雷达架构设计领域，通过参与装备重大基础研究项目，引入开放式模块化结构，实现了雷达的动态重构能力。

（3）自适应抗干扰技术

电磁干扰是雷达面临的主要威胁，自适应抗干扰技术是雷达在复杂电磁环境下发挥作战效能的核心技术之一。公司在多年的雷达研制、使用过程中积累了多项先进的抗干扰技术。公司结合认知雷达技术设计理念，自主研发了多域联合抗主瓣干扰算法，在强电磁环境下显著提升了雷达探测性能。

（4）目标分类识别技术

目标分类识别技术是在雷达发现目标的基础上进一步获取目标综合属性的关键手段，该技术的先进性主要体现在多维度联合目标分类识别、目标特征库设计等方面，能够有效地提高雷达装备的性能。公司基于深度强化学习框架，突破了小样本识别技术,大幅提升识别准确率。

(5) 高机动高集成结构设计技术

雷达机动性是保证雷达能够快速灵活部署的重要因素，对雷达的生存能力和补网能力产生重要影响。为满足用户使用需求，公司从机动性、可靠性、维修性、测试性、安全性及环境适应性等角度出发，综合应用三维建模、力学仿真、热学仿真、运动仿真、模拟装配等一体化设计方法，在高机动雷达设计方面突破了大量核心技术，实现了大阵面雷达的快速架设撤收。

(6) 相控阵天线设计技术

相控阵天线是相控阵雷达的核心分系统，相控阵天线的设计包括宽带天线设计和天线测试校正等关键技术。宽带天线设计技术能够保证雷达的工作带宽，可确保雷达根据需要灵活切换工作频段，天线测试校正技术直接影响雷达系统的波束增益和波束指向性能。在宽带相控阵雷达技术领域持续创新，突破了低频跨频程超宽带天线和高频大带宽天线设计技术。

(7) 收发组件设计技术

收发组件设计技术是相控阵雷达的核心技术之一，用于替代传统的集中式发射机与接收机。该技术主要包括高效高可靠数字收发组件设计、数字组件自动测试及实时监测等，相关技术成果已经在公司雷达产品中得到充分应用和验证。公司进一步提高了收发组件的数字化、芯片化程度，形成了系列化的产品，有力支撑了新一代数字化、智能化雷达的研制。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未发生重大变化。报告期内，公司取得上述核心技术领域内的干扰识别、干扰抑制等 5 项关键子技术突破，获得发明专利 8 项（含 2 项国防专利）。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奖项名称	获奖年度	项目名称	奖励等级
国防科学技术奖	2006	***雷达	三等奖
国防科学技术进步奖	2008	***雷达	三等奖
国防科学技术进步奖	2014	***雷达	二等奖
国防科学技术进步奖	2017	***雷达	三等奖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认定主体	认定称号	认定年度	产品名称
航天南湖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2022	-

2、 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获得发明专利 8 项（含国防专利 2 项），软件著作权 2 项。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期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发明专利	7	8	106	64
实用新型专利	0	0	83	83
外观设计专利	0	0	0	0
软件著作权	2	2	2	2
其他	0	0	0	0
合计	9	10	191	149

3、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化幅度（%）
费用化研发投入	47,962,211.57	46,808,813.36	2.46
资本化研发投入	-	-	-
研发投入合计	47,962,211.57	46,808,813.36	2.46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9.24	71.10	减少 61.86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项目 2	/	/	/	状态鉴定阶段	研制出某新型防空预警雷达	国际先进	预计批量装备用户
2	项目 3	/	/	/	状态鉴定阶段	研制出某新型防空预警雷达	国际先进	预计批量装备用户
3	项目 6	/	/	/	工程研制阶段	研制某新型防空预警雷达防护系统	国际先进	预计批量装备用户
4	项目 7	/	/	/	状态鉴定阶段	研制出某新型探测识别装备	国际先进	预计批量装备用户
5	项目 27	/	/	/	样机研制阶段	研制出某新型防空预警雷达	国际先进	预计批量装备用户
合计	/	/	/	/	/	/	/	/

根据军工企业对外融资特殊财务信息披露管理暂行办法，对于涉密信息，在本报告中采用代称、打包或汇总等方式进行了脱密处理。以上主要研发项目预计总投资规模为 52,347.75 万元，本期投入金额为 3,567.49 万元，累计投入金额为 42,059.09 万元。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免于披露相关项目的分项金额。

5、 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328	326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41.57	40.85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4,363.64	3,564.95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13.30	10.94

教育程度		
学历构成	数量（人）	比例(%)
博士研究生	6	1.83
硕士研究生	114	34.76
本科	182	55.49
专科及以下	26	7.93
合计	328	100.00
年龄结构		
年龄区间	数量（人）	比例(%)
30 岁以下（不含 30 岁）	132	40.24
30-40 岁（含 30 岁，不含 40 岁）	137	41.77
40-50 岁（含 40 岁，不含 50 岁）	45	13.72
50-60 岁（含 50 岁，不含 60 岁）	13	3.96
60 岁以上	1	0.30
合计	328	100.00

6、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风险因素

☒适用 ☐不适用

（一）核心竞争力风险

1、技术研发风险

防空预警雷达产品研发周期较长、研发资金投入较大，需适应复杂多样的军事战斗环境，客户对产品先进性、安全性、可靠性、保密性的要求较高，公司始终坚持技术创新，紧跟行业技术趋势和客户需求，不断加大研发投入，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为 4,796.22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9.24%。目前，公司在研新型号产品较多，后续若未能顺利实现批产，则面临研发投入无法收回且无法实现预期效益的风险，将对公司未来业绩持续增长产生不利影响。此外，若公司未来不能对技术、产品 and 市场需求的发展趋势做出正确判断并及时做出准确决策，产品和技术的研究未能符合市场预期和客户的需求，可能会导致公司产品的技术先进性不足或市场接受度下降，将会对公司的长远发展和竞争力产生不利影响。

2、人才流失的风险

防空预警雷达行业属于高技术壁垒行业，核心技术与技术人才对于企业发展至关重要。高水平的技术研发团队，是公司在预警雷达行业保持可持续发展的基础。公司高度重视对技术人才的培养和引进，并通过实施员工持股以增强核心团队的稳定性，保证各项研发工作的有效组织和成功实施。若公司出现核心技术人员或关键岗位人员流失，将对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业务发展和声誉造成较大不利影响。

（二）经营风险

1、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公司的防空预警雷达产品属于军品，客户主要集中于国内军方客户及军工集团。若公司无法在上述客户中保持产品竞争力并获取稳定的业务订单，或客户的定价政策发生变化，则均可能导致公司未来营业收入及净利润存在发生较大波动的风险。

2、产品结构相对单一的风险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防空预警雷达的研制、生产、销售和服务，报告期内，公司聚焦防空预警雷达领域，开展雷达装备及相关系统的研发和生产，产品主要为防空预警雷达及相关配

套装备和零部件，主要供应国内军方客户和军工集团。公司产品结构相对单一，若军方客户和军工集团对防空预警雷达相关产品的采购需求降低，或公司的产品无法满足客户对于产品升级换代的需求，将可能导致公司产品销售规模出现下降，对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三）财务风险

1、毛利率波动的风险

报告期，公司的主营业务毛利率为 24.77%，未来随着公司新产品的研制定型、销售产品型号及类型结构变化、履约能力建设投资项目运行，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在未来期间可能会存在一定的波动性；同时，若行业政策、客户价格政策等情况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可能对公司毛利率带来较大不利影响，存在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2、应收账款余额较高的风险

报告期末，公司的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 49,689.01 万元，受军方客户和军工集团采购计划性、周期性特征影响，公司收入呈现季节性特征，下半年尤其是第四季度实现的收入和回款比例较高，导致公司报告期末应收账款账面余额相对较大。公司的下游客户信誉较好，支付能力较强，但若公司不能有效提高应收账款管理水平及保证回款进度，将有可能出现应收账款持续增加、回款不及时的情形，从而对公司经营成果造成不利影响。

3、存货跌价减值的风险

报告期末，公司的存货账面价值为 33,281.32 万元，雷达产品具有生产周期长、生产流程复杂等特点，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公司的存货余额有可能进一步增加。较高的存货余额，一方面对公司流动资金占用较大，可能导致一定的经营风险；另一方面如市场环境发生变化，公司可能在日后的经营中出现存货跌价减值的风险。

（四）行业风险

1、军工资质延续的风险

军品业务是公司收入和利润的主要来源，公司拥有从事现有军品业务所需的相关资质。开展军品业务存在严格的资质审核制度和市场准入制度，资质申请门槛较高、程序严格，且每隔一定年限需要重新认证或许可。若未来行业准入门槛发生变化或公司发生质量、保密等方面重大问题，导致公司丧失现有业务资质或者不能及时更新相关资质，将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2、国家秘密泄露的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军品业务，生产经营活动中存在涉及国家秘密的情形。公司拥有从事现有军品业务所需的相关资质，在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中，公司坚持将保密工作放在首位，严格按照保密制度要求开展各项经营活动，并采取了各项有效措施防止泄密行为发生，但不排除因意外情况导致泄露国家秘密的风险，这将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3、售后代管风险

公司向国内军方客户销售的雷达产品在经过用户代表验收并取得产品验收合格证后确认收入，在用户下达发运通知前，相关产品将存放于公司并作为客户资产由公司代管。公司已建立完善的客户资产管理制度，代管产品出现毁损、灭失的风险较小，公司历史上亦未发生过代管产品毁损、灭失的情形。但若未来在代管期间相关产品出现毁损或灭失，可能存在公司承担赔偿责任并导致业务开展受到不利影响的风险。

4、经营业绩季节性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的销售存在季节性特征，通常第四季度确认的收入占当年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较高，主要因为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中，军方客户收入占比较高，军方客户的采购审批决策和管理流程具有较强的计划性和季节性，通常在下半年特别是第四季度组织开展雷达产品的交付验收工作，导致公司收入主要集中在第四季度确认，该等情况符合军工行业整体收入的季节性特点。

（五）宏观环境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军品收入，国防军工领域作为国家特殊的经济领域，受国际环境、安全形势、地缘政治、国防发展水平等多因素影响。若未来国际国内形势出现重大变化，导致国家削减军费支出，或调整与公司产品相关的支出预算，则可能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同时，军贸出口受国际安全局势、进出口国家双边关系、政策变化及市场竞争等因素影响，如果全球宏观经济环境及政治形势发生变化，可能对公司军贸业务产生不利影响。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营情况详见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的相关内容。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519,170,235.42	65,833,671.28	688.61
营业成本	390,211,643.95	59,490,903.37	555.92
销售费用	2,199,436.63	1,542,709.69	42.57
管理费用	31,468,114.29	27,901,573.51	12.78
财务费用	-11,917,557.20	-17,306,477.59	31.14
研发费用	47,962,211.57	46,808,813.36	2.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524,790.23	-156,589,971.63	29.4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5,675,154.35	-102,914,179.67	-90.1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3,596.00	-32,582,306.52	96.46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报告期内雷达整机产品交付增加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报告期内雷达整机产品交付增加,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职工薪酬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利息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到期的定期存款及大额存单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上年同期分配股利,本报告期内无相关现金流出。

2、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年期末数	上年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年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应收票据	3,787,240.61	0.12	6,466,700.01	0.20	-41.43	(1)
应收账款	496,890,056.87	16.05	283,330,641.98	8.71	75.37	(2)
预付款项	43,226,253.00	1.40	5,161,271.77	0.16	737.51	(3)
存货	332,813,157.19	10.75	531,529,903.05	16.34	-37.39	(4)
其他流动资产	79,842,852.80	2.58	117,063,894.21	3.60	-31.80	(5)
在建工程	479,431.58	0.02	64,509,878.80	1.98	-99.26	(6)
应付票据	3,079,010.00	0.10	76,887,847.69	2.36	-96.00	(7)

合同负债	43,170,666.54	1.39	143,596,391.29	4.41	-69.94	(8)
应付职工薪酬	2,203,101.70	0.07	981,623.04	0.03	124.43	(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72,733.17	0.07	3,355,553.31	0.10	-38.23	(10)
其他流动负债	-	-	2,738,387.86	0.08	-100.00	(11)
租赁负债	518,435.01	0.02	60,694.43	0.00	754.17	(12)

其他说明

- (1) 应收票据变动原因：主要系公司本报告期内部分应收票据已到期兑付所致；
- (2) 应收账款变动原因：主要系公司本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增加所致；
- (3) 预付款项变动原因：主要系公司本报告期正常采购活动支付预付款所致；
- (4) 存货变动原因：主要系公司本报告期内产品交付结转存货所致；
- (5) 其他流动资产变动原因：主要系公司本报告期末增值税留抵税额减少所致；
- (6) 在建工程变动原因：主要系公司本报告期内产业园在建工程项目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 (7) 应付票据变动原因：主要系公司本报告期内部分应付票据到期兑付所致；
- (8) 合同负债变动原因：主要系公司本报告期内产品交付并确认收入，预收客户项目款项减少所致；
- (9) 应付职工薪酬变动原因：主要系公司本报告期内应付工会经费增加所致；
- (1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变动原因：主要系公司本报告期内支付房屋租金所致；
- (11) 其他流动负债变动原因：主要系公司本报告期内待转销项税额减少所致；
- (12) 租赁负债变动原因：主要系公司本报告期内租赁房屋增加所致。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一、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杨洋	核心技术人员	聘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的认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综合考虑主要科研成果、获得奖项以及对公司研发的具体贡献等因素，2025 年 3 月 3 日，经公司经理办公会决议，认定杨洋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

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
每 10 股转增数（股）	-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四、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的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境信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控股股东北京无线电所及其一致行动人航天资产公司、南晟合伙	1.自发行人（A 股）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所/本企业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以任何理由要求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发行人（A 股）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发行人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价格进行相应调整）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所/本企业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	2022 年 5 月 18 日	是	36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股东古城公司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 年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以任何理由要求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022 年 5 月 18 日	是	3 年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直接持股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丁柏、姚圣海、赵谦、郑自良、王新红、黄桦以及间接持股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王嘉祥、	1.公司股票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前，本人达到法定退休年龄，则所持首发前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1 年内不转让；公司股票首发前本人未达到法定退休年龄，则所持首发前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3 年内不转让。 2.公司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公司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价格进行相应调整）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将在上述锁定期限届满后自动延长 6 个月的锁定期。	2022 年 5 月 18 日	是	3 年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贺民、王健、张潇	3.本人在公司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将向公司申报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前述锁定期满后，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自离职之日起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公司股份。上述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本人将严格遵守我国法律法规关于股东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股东的义务。如本人违反本承诺进行减持的，自愿将减持所得收益上缴发行人，并将赔偿因违反承诺出售股票而给公司或其他股东造成的损失。						
	股份限售	直接持股的核心技术人员郑自良、王新红、胡敏、施治国及间接持股的核心技术人员王嘉祥、李荣锋、赵林兵	1.自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3年内和本人离职后6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2.自本人所持首发前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4年内，本人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本人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总数的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3.本人将遵守法律法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核心技术人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4.本人如未能履行关于股份锁定期的承诺时，相应减持收益归公司所有。	2022年5月18日	是	3年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北京无线电所	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1.本所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2.如果在锁定期届满后，本所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等有权监管机关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并逐步减持股票。3.本所减持公司股票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本所所持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发行人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前述发行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2022年5月18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一致	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1.如果在锁定期届满后，本企业拟减	2022	否	长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行动人航天资产公司	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等有权监管机关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并逐步减持股票。2.本企业减持公司股票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3.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发行人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前述发行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年5月18日		期			
其他		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南晟合伙	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1.本企业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2.如果在锁定期届满后,本企业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等有权监管机关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并逐步减持股票。3.本企业减持公司股票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4.本企业所持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发行人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前述发行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2022年5月18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北京无线电所、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稳定股价的承诺:(一)启动和停止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1.启动条件本公司自本次发行并上市之日起三年内,非因不可抗力因素所致,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数÷年末公司股份总数;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下同),本公司将依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在不影响公司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启动稳定股价的措施。2.停止条件公司在稳定股价措施实施期间,若出现以下任一情形,则视为本次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已公告的稳定股价	2022年5月18日	是	3年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方案终止执行：（1）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公司最近一期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2）单一会计年度内回购或增持金额累计已达到下述具体措施规定的上限要求；（3）继续实施将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二）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及保障措施在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条件被触发后，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以下先后顺序：控股股东增持；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回购股份等措施以稳定公司股价。1.控股股东增持股份（1）为稳定股价之目的增持股份，应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条件和要求。（2）单次及/或连续十二个月增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3）若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应向股东及社会公众投资者致歉，且其所持公司股票自未履行上述承诺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减持。2.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份（1）应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法律法规规定的条件和要求。（2）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资金不少于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年度从公司领取的税后薪酬及税后现金分红（如有）的 20%，但不超过 50%。（3）若未能履行上述承诺，相关人员应向股东及社会公众投资者致歉，且其所持公司股票自未履行上述承诺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减持。3.公司回购股票（1）应符合《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2）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不超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新股所募集资金总额的 10%。（3）公司单次回购股份的数量不超过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 2%。（三）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实施程序 1.控股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控股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收到公司通知后 2 个交易日内，就其增持公司股票的具体计划书面通知公司并由公司进行公告，公告应披露拟增持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总金额等信息。负有增持义务的人员应在增持公告作出之日开始履行与增持相关法定手续，并						
--	--	--	--	--	--	--	--	--

			在依法办理相关手续后 30 个交易日内实施完毕。增持方案实施完毕后，公司应在 2 个交易日内公告公司股份变动报告。在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的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根据本预案的规定签署相关承诺。公司上市后 3 年内拟新聘任在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的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时，公司将促使其根据本预案的规定签署相关承诺。 2.公司回购公司应在上述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条件触发后 5 个交易日内召开董事会，审议公司是否回购股份以稳定股价及具体的回购方案。公司董事会应当在作出回购股份决议后的 2 个工作日内公告董事会决议及独立董事的意见、回购股份预案，并在 30 个交易日内召开股东大会审议相关回购股份议案。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的相关议案后，公司将依法履行通知债权人和履行备案程序。公司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作出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应在股东大会关于回购股份的决议作出之日开始履行与回购相关法定手续，并应在履行相关法定手续后的 30 个交易日内实施完毕。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后，公司应在 2 个交易日内公告公司股份变动报告。（四）限制条件方面承诺本公司采取任何股价稳定措施将保证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并确保不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五）其他方面承诺本公司在未来聘任新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前，将要求其签署承诺书，保证其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稳定股价承诺，并要求其按照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提出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分红	公司	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如下：一、利润分配的原则 1.公司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坚持如下原则：（1）按法定顺序分配的原则；（2）存在未弥补亏损，不得向股东分配利润的原则；（3）同股同权、同股同利的原则；（4）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得参与分配利润的原则。2.利润分配	2022 年 5 月 18 日	是	3 年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时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3.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外部监事（如有）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 二、利润分配的具体政策 1.利润的分配形式：公司采取现金、股票或者两者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并优先推行以现金方式分配股利。 2.利润分配的时间间隔：公司一般按年度进行利润分配，在有条件的情况下，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利润分配。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情况下，公司将积极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原则上每年度进行一次现金分红，也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3.除特殊情况外，在当年盈利的条件下，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公司当年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 30%。当公司存在以前年度未弥补亏损时，按弥补亏损后的公司可供分配利润数进行分配。在公司现金流状况良好且不存在重大投资项目或重大现金支出的条件下，公司可加大现金分红的比例。特殊情况是指以下情形：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拟以自有资金对外投资、购买资产等交易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且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 4.公司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提出具体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5.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						
--	--	--	--	--	--	--	--	--

		股本规模不匹配时，公司在实施上述现金方式分配利润的同时，可以采取股票方式进行利润分配。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考虑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6.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三、利润分配的审议程序 1.公司董事会应结合公司盈利情况、资金需求、股东意见和股东回报规划提出合理的分红建议和预案；在制定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董事会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公司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决策时，以及因公司外部经营环境或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而需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时，首先应经公司二分之一以上的独立董事同意并发表明确独立意见，然后分别提交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如果公司有外部监事，外部监事应发表明确意见）；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如果调整分红政策，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2.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3.公司对留存的未分配利润使用计划安排或原则做出调整时，应重新报经董事会、监事会及股东大会按照上述审议程序批准，并在相关提案中详细论证和说明调整的原因，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四、利润分配政策调整公司如因外部经营环境或者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而需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需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独立董事应当对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发表独立意见，同时，公司应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应通过网络、						
--	--	---	--	--	--	--	--	--

		电话、邮件等方式收集中小股东意见，并由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汇集后交由董事会。公司应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在股东大会提案中详细论证和说明原因，并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外部监事（如有）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股东大会在审议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时，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同意。下列情况为前款所称的外部经营环境或者自身经营状况的较大变化：1.国家制定的法律法规及行业政策发生重大变化，非因公司自身原因导致公司经营亏损；2.出现地震、台风、水灾、战争等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不可抗力因素，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导致公司经营亏损；3.公司法定公积金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后，公司当年实现净利润仍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4.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连续三年均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20%；5.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事项。如出现以上五种情形，公司可对利润分配政策中的现金分红比例进行调整。除以上五种情形外，公司不进行利润分配政策调整。五、其他事项公司应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利润分配方案及其执行情况。若公司年度盈利但未提出现金分红预案，应在年报中详细说明未分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和使用计划。公司应当在定期报告中详细披露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说明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独立董事是否尽职履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是否得到充分维护等。公司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还要详细说明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和程序是否合规和透明等。							
解决同业竞争	实际控制人航天科工集团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1.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包含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下同）现在或将来均不会在中国境内和境外，单独或与第三方，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	2022年6月23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不会在中国境内和境外，以任何形式支持第三方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亦不会在中国境内和境外，以其他形式介入（不论直接或间接）任何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2.如果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发现任何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新业务机会，应立即书面通知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并尽力促使该业务机会按合理和公平的条款和条件首先提供给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在收到该通知的 30 日内，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准许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参与上述之业务机会。若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决定从事的，则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应当无偿将该新业务机会提供给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仅在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因任何原因明确书面放弃有关新业务机会时，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方可自行经营有关的新业务。 3.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放弃前述竞争性新业务机会且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该等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相竞争的新业务时，本公司将给予公司选择权，以使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有权：（1）在适用法律及有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允许的前提下，随时一次性或多次向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收购在上述竞争性业务中的任何股权、资产及其他权益；（2）根据国家法律许可的方式选择采取委托经营、租赁或承包经营等方式拥有或控制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上述竞争性业务中的资产或业务；（3）要求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终止进行有关的新业务。本公司将对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所提出的要求，予以配合。如果第三方在同等条件下根据有关法律及相应的公司章程具有并且将要行使法定的优先受让权，则上述承诺将不适用，但在这种情况下，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应尽最							
--	--	--	--	--	--	--	--	--	--

			大努力促使该第三方放弃其法定的优先受让权。4.在本公司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如果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在经营活动中发生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公司有权要求本公司进行协调并加以解决。5.本公司承诺不利用重要股东的地位和对公司的实际影响能力，损害公司以及公司其他股东的权益。6.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起，本公司承诺赔偿公司因本所违反本承诺函所作任何承诺而遭受的相应损失、损害和开支。7.本承诺函至发生以下情形时终止（以较早为准）：（1）本公司不再具有发行人实际控制人的地位；（2）公司股票终止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解决同业竞争	控股股东北京无线电所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1.本所及本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包含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下同）现在或将来均不会在中国境内和境外，单独或与第三方，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不会在中国境内和境外，以任何形式支持第三方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亦不会在中国境内和境外，以其他形式介入（不论直接或间接）任何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2.如果本所及本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发现任何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新业务机会，应立即书面通知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并尽力促使该业务机会按合理和公平的条款和条件首先提供给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在收到该通知的 30 日内，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本所及本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准许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参与上述之业务机会。若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决定从事的，则本所及本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应当无偿将该新业务机会提供给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仅在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因任何原因明确书面放弃有关新业务机会时，本所及本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方可自行经营有关的新业务。3.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放弃前述竞	2022 年 5 月 18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争性新业务机会且本所及本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该等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相竞争的新业务时，本所将给予公司选择权，以使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有权：（1）在适用法律及有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允许的前提下，随时一次性或多次向本所及本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收购在上述竞争性业务中的任何股权、资产及其他权益；（2）根据国家法律许可的方式选择采取委托经营、租赁或承包经营等方式拥有或控制本所及本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上述竞争性业务中的资产或业务；（3）要求本所及本所控制的其他企业终止进行有关的新业务。本所将对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所提出的要求，予以配合。如果第三方在同等条件下根据有关法律及相应的公司章程具有并且将要行使法定的优先受让权，则上述承诺将不适用，但在这种情况下，本所及本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应尽最大努力促使该第三方放弃其法定的优先受让权。4.在本所作为公司控股股东期间，如果本所及本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在经营活动中发生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公司有权要求本所进行协调并加以解决。5.本所承诺不利用重要股东的地位和对公司的实际影响能力，损害公司以及公司其他股东的权益。6.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起，本所承诺赔偿公司因本所违反本承诺函所作任何承诺而遭受的相应损失、损害和开支。7.本承诺函至发生以下情形时终止（以较早为准）：（1）本所不再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且本所不再作为公司控股股东；（2）公司股票终止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解决关联交易	实际控制人航天科工集团	减少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本公司已向航天南湖电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保荐机构、律师及会计师提供了报告期内本公司及本公司关联方与公司之间已经发生的全部关联交易情况，且其相应资料是真实、完整的，不存在虚假陈述、误导性陈述、重大遗漏或重大隐瞒。本公司及本公司关联方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已被告知、并知悉相关关联方的认定标准。在本公	2022年6月23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司作为实际控制人期间，本公司及本公司关联方将尽量避免、减少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因客观情况导致关联交易无法避免的，本公司及本公司关联方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的规定，确保关联交易程序合法、价格公允，且不会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本公司承诺不利用作为实际控制人的地位，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						
解决关联交易	控股股东北京无线电所		减少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本所已向航天南湖电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保荐机构、律师及会计师提供了报告期内本所及本所关联方与公司之间已经发生的全部关联交易情况，且其相应资料是真实、完整的，不存在虚假陈述、误导性陈述、重大遗漏或重大隐瞒。本所及本所关联方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本所已被告知、并知悉相关关联方的认定标准。在本所作为公司控股股东期间，本所及本所关联方将尽量避免、减少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因客观情况导致关联交易无法避免的，本所及本所关联方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的规定，确保关联交易程序合法、价格公允，且不会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本所承诺不利用作为公司控股股东的地位，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	2022年5月18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北京无线电所、公司		关于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1.保证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2.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公司/本所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5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2022年5月18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实际控制人航天科工集团		关于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1.本公司保证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2.如发行人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单位将在中国证监会等	2022年6月23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有权部门确认后5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其他	公司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为进一步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的相关规定,优化投资回报机制,维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就本次公开发行可能导致投资者的即期回报被摊薄的相关事宜,公司承诺拟采取多种措施以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增强公司的持续回报能力。但是需要提示投资者的是,制定下述填补回报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作出保证。公司拟采取以下措施来应对本次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1.强化募集资金管理,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运用,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草案)》,对募集资金存储、使用、监督和责任追究等内容进行明确规定。公司将严格遵守《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草案)》等相关规定,由保荐机构、监管银行、公司共同监管募集资金按照承诺用途和金额使用,保障募集资金用于承诺的投资项目,配合监管银行和保荐机构对募集资金使用的检查和监督。公司将定期检查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从而加强对募投项目的监管,保证募集资金得到合理、合法的使用。2.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调配内部各项资源、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建设,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争取募投项目早日实现预期效益,以提升发行人盈利水平。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为尽快实现募投项目预期效益,公司拟通过多种渠道积极筹措资金,调配资源,开展募投项目的前期准备工作,增强项目相关的人才储备,争取尽早实现项目预期收益,提高未来几年的股东回报,降低本次公开发行导致的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3.利润分配政策的安排及承诺,根据公司制定的上市后《公司章程(草案)》,公司强化了发行上市后的利润分配政策,进一步明确了公司利润分配的总原则,明确了利润分配的条件和方式,制定了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比例以及股票股利分配的条件,完善了利润分配的决策程	2022年5月18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序等，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将更加健全、透明。同时，公司还制定了未来分红回报规划，对发行上市后的利润分配进行了具体安排。公司将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与稳定性，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强化对投资者的权益保障，兼顾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4.加强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目前公司已制定了较为完善、健全的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管理体系，保证了公司各项经营活动的正常有序进行，公司未来几年将进一步提高经营和管理水平，完善并强化投资决策程序，严格控制公司的各项费用支出，加强成本管理，优化预算管理流程，强化执行监督，全面有效地提升公司经营效率。						
	其他	控股股东北京无线电所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后，发行人净资产规模将大幅增加，总股本亦相应增加，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从投入到实现效益需要一定的时间，因此，短期内发行人的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可能出现下降。针对此情况，本所承诺将督促发行人采取措施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2.本所将严格执行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各项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保护公司和公众股东的利益，不越权干预公司的经营管理活动。3.不侵占公司利益。	2022年5月18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实际控制人航天科工集团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1.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后，发行人净资产规模将大幅增加，总股本亦相应增加，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从投入到实现效益需要一定的时间，因此，短期内发行人的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可能出现下降。针对此情况，本公司承诺将督促发行人采取措施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2.本公司将严格执行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各项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保护发行人和公众股东的利益，不越权干预发行人的经营管理活动。3.本公司不越权干预发行人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发行人利益。	2022年6月23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	2022年5月18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本人承诺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规定和规则、以及公司制度规章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行为规范的要求，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若公司后续推出股权激励政策，本人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7.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8.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愿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承担相应责任。						
	其他	公司	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和有关申请文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如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按照以下方法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1.若上述情形发生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新股已完成发行但未上市交易前，本公司董事会将在证券监管部门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当日进行公告，并于10个交易日内制订股份回购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将投资者所缴纳股票申购款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全额返还已缴纳股票申购款的投资者；2.若上述情形发生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新股已完成上市交易之后，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为发行价格加计同期银行存款利	2022 年 6 月 24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息（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回购的股份包括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及其派生股份，发行价格将相应调整），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上述回购实施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3.若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其他	控股股东北京无线电所	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公司招股说明书和有关申报文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所承诺如下：1.本所将督促发行人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2.若上述情形发生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新股已完成上市交易之后，本所将回购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如有），回购价格为发行价格加计同期银行存款利息（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回购的股份包括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及其派生股份，发行价格将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上述回购实施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3.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所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赔偿投资者损失。	2022年6月24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实际控制人航天科工集团	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和有关申报文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承诺如下：1.本公司将督促发行人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	2022年6月24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2.若上述情形发生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新股已完成上市交易之后，本公司将回购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如有），回购价格为发行价格加计同期银行存款利息（若发行人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回购的股份包括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及其派生股份，发行价格将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上述回购实施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3.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赔偿投资者损失。						
其他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1.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因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2.该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	2023年2月1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关于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1.如本公司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对本公司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3）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2.如本公司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2）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	2022年5月18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尽可能地保护投资者利益。						
	其他	控股股东北京无线电所	关于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1.如果本所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将视情况通过公司股东大会、证券监督管理机构、交易所指定途径披露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2.如果因本所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所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如果本所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则本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本所履行完毕前述赔偿责任之前不得转让，同时公司有权扣减本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3.本所在作为公司控股股东期间，公司若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所承诺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022年5月18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实际控制人航天科工集团	关于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1.如果本公司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将视情况通过发行人股东大会、证券监督管理机构、交易所指定途径披露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2.如果因本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如果本公司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则本公司间接控制的发行人股份在本公司履行完毕前述赔偿责任之前不得转让，同时发行人有权扣减本公司间接控制的发行人股份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3.本公司在作为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期间，发行人若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承诺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022年6月23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股东航天资产公司	关于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1.如果本企业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将视情况通过公司股东大会、证券监督管理机构、交易所指定途径披露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2.如果因本企业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企业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如	2022年5月18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果本企业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则本企业持有的公司股份在本企业履行完毕前述赔偿责任之前不得转让，同时本企业将以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						
	其他	股东古城公司、南晟合伙	关于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1.如本企业违反关于股份锁定的相关承诺，应将出售股份取得的收益（转让所得扣除税费后的金额）上缴发行人。2.如本企业未及时上缴收益，公司有权从对本企业的应付现金股利中扣除相应的金额，直至本企业完全且有效地履行相关义务。3.如果未履行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企业将以自有资金补偿公众投资者因依赖相关承诺实施交易而遭受的直接损失，补偿方式与金额由本企业与投资者协商确定，或根据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	2022年5月18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1.如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1）通过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向发行人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发行人及其投资者的权益，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3）本人违反公开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发行人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5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至发行人指定账户；（4）本人违反公开承诺及招股说明书其他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对发行人或投资者的损失。如果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发行人有权扣减本人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薪酬、津贴等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同时，在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期间，不得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1）通过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	2022年5月18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 尽快配合发行人研究并实施将投资者损失降低至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保护发行人及其投资者的利益。						
	其他	保荐人及证券服务机构	关于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1、本公司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2、若因本公司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以上承诺为本公司的真实意思表示，本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022 年 5 月 18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半年报审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上年年度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七、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八、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5 年预计关联交易的事项，该事项公司已经于 2025 年 1 月 15 日召开的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5 年度关联销售预计新签合同金额为 37,330.00 万元，关联采购预计新签合同金额 15,623.00 万元。截至报告期末，关联销售已签合同金额为 5,715.25 万元，关联采购已签合同金额为 9,033.51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关联销售

关联交易类别	单位	预计新签合同金额（万元）	截止报告期已签订合同金额（万元）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	北京无线电所	11,750.00	5,702.50
	除北京无线电所外的航天科工集团内其他关联方	25,580.00	12.75
合计		37,330.00	5,715.25

(2) 关联采购

关联交易类别	单位	预计新签合同金额（万元）	截止报告期已签订合同金额（万元）
向关联人购买商品及日常经营服务	北京无线电所	1,946.20	0.00
	除北京无线电所外的航天科工集团内其他关联方	13,676.80	9,033.51
合计		15,623.00	9,033.51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1、 存款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 关系	每日最高存 款限额	存款利 率范围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合计 存入金额	本期合 计取出 金额	

航天科工财务 有限责任公司	集团 兄弟 公司	1,000,000,00 0.00	0.55%- 1.95%	397,130,98 0.54	12,752,563. 87	0	409,883,544 .41
合计	/	1,000,000,00 0.00	/	397,130,98 0.54	12,752,563. 87	0	409,883,544 .41

2、 贷款业务

☐适用 ☒不适用

3、 授信业务或其他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七)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重大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1）	招股书或募集说明书中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2）	超募资金总额（3） =（1）-（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4）	其中：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总额（5）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6）=（4）/（1）	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7）=（5）/（3）	本年度投入金额（8）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9） =（8）/（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3 年 5 月 10 日	178,489.99	165,662.37	91,000.00	74,662.37	76,234.55	0.00	46.02	0.00	4,565.90	2.76	0.00
合计	/	178,489.99	165,662.37	91,000.00	74,662.37	76,234.55	0.00	/	/	4,565.90	/	0.00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为招股书或者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	------	------	-----------------------	----------	---------------	--------	---------------------	--------------------------------	---------------	-------	---------------	---------------	---------	-----------------	--------------------------	------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生产智能化改造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48,600.00	4,022.99	35,407.87	72.86	2025年6月	是	是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10,418.76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研发测试基地建设项目	研发	是	否	23,800.00	542.91	22,205.64	93.30	2024年	是	是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1,161.6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还贷	是	否	18,600.00	0.00	18,621.04	100.11	2023年	是	是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超募资金	其他	否	否	74,662.37	0.00	0.00	0.00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
合计	/	/	/	/	165,662.37	4,565.90	76,234.55	/	/	/	/	/	/	/	/	11,580.37

注：2025 年 6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生产智能化改造项目”和“研发测试基地建设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上述募投项目结项后预计待使用募集资金支付的建设工程费尾款、设备购置尾款等合同款项为 4,334.96 万元，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实际节余募集资金为 11,580.37 万元。

2、超募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万元

用途	性质	拟投入超募资金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超募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2)/(1)	备注
超募资金	尚未使用	74,662.37	0.00	0.00	
合计	/	74,662.37	0.00	0.00	/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会审议日期	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 有效审议额度	起始日期	结束日期	报告期末 现金管理 余额	期间最高 余额是否 超出授权 额度
2025 年 4 月 19 日	90,000.00	2025 年 4 月 19 日	2026 年 4 月 18 日	77,000.00	否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 中介机构关于募集资金存储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鉴证的结论性意见

☐适用 ☒不适用

核查异常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擅自变更募集资金用途、违规占用募集资金的后续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 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53,254,648	75.09				-2,834,199	-2,834,199	250,420,449	74.25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225,057,998	66.73				-2,834,199	-2,834,199	222,223,799	65.89
3、其他内资持股	28,196,650	8.36						28,196,650	8.36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9,475,500	2.81						9,475,500	2.81
境内自然人持股	18,721,150	5.55						18,721,150	5.55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83,993,352	24.91				2,834,199	2,834,199	86,827,551	25.75
1、人民币普通股	83,993,352	24.91				2,834,199	2,834,199	86,827,551	25.75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337,248,000	100.00				0	0	337,248,000	100.00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 5 月 19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份 2,834,199 股上市流通，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1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

3、 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报告期解除限售股数	报告期增加限售股数	报告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中信建投投资有限公司	2,834,199	2,834,199	0	0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	2025 年 5 月 19 日
合计	2,834,199	2,834,199	0	0	/	/

二、股东情况

（一）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6,891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前十名股东同时通过普通证券账户和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包含转融通 借出股份的 限售股份数 量	质押、标 记或冻结 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 量	
北京无线电测量研究所	0	109,556,910	32.49	109,556,910	109,556,910	无	0	国有法人
荆州市古城国有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0	98,059,301	29.08	98,059,301	98,059,301	无	0	国有法人
航天科工资产管理 有限公司	0	14,607,588	4.33	14,607,588	14,607,588	无	0	国有法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军工安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94,688	9,675,041	2.87	0	0	无	0	其他
荆州南晟企业管理 合伙企业（有限合 伙）	0	9,475,500	2.81	9,475,500	9,475,5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制造业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19,303	1,619,303	0.48	0	0	无	0	其他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投瑞银国家安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97,614	1,107,614	0.33	0	0	无	0	其他
丁柏	0	1,101,850	0.33	1,101,850	1,101,85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商优势行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99,228	999,228	0.30	0	0	无	0	其他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连一个险投连	996,938	996,938	0.30	0	0	无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军工安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675,041	人民币普通股	9,675,04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制造业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19,303	人民币普通股	1,619,30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投瑞银国家安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107,614	人民币普通股	1,107,61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商优势行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99,228	人民币普通股	999,228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连一个险投连	996,938	人民币普通股	996,938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864,749	人民币普通股	864,749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赢低碳环保智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843,472	人民币普通股	843,472					
吕洋	832,953	人民币普通股	832,953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兴远优选12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46,394	人民币普通股	746,39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新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34,402	人民币普通股	734,402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南晟合伙不可撤销、无偿委托北京无线电所就公司股东大会决议所有事项代为行使其持有股权的表决权，委托期限为公司上市后 36 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航天科工集团，公司控股股东北京无线电所与航天资产公司均为航天科工集团通过投资关系控制的法人。北京无线电所、航天资产公司、南晟合伙为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北京无线电测量研究所	109,556,910	2026 年 5 月 18 日	0	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2	荆州市古城国有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98,059,301	2026 年 5 月 18 日	0	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3	航天科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4,607,588	2026 年 5 月 18 日	0	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4	荆州南晟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475,500	2026 年 5 月 18 日	0	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5	丁柏	1,101,850	2026 年 5 月 18 日	0	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6	赵谦	782,400	2026 年 5 月 18 日	0	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6	姚圣海	782,400	2026 年 5 月 18 日	0	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6	郑自良	782,400	2026 年 5 月 18 日	0	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6	王新红	782,400	2026 年 5 月 18 日	0	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10	陈武军	743,400	2026 年 5 月 18 日	0	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航天科工集团，公司控股股东北京无线电所与航天资产公司均为航天科工集团通过投资关系控制的法人。北京无线电所、航天资产公司、南晟合伙为一致行动人。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存托凭证持有人、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1、 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存托凭证相关安排在报告期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特别表决权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2025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航天南湖电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1,528,958,246.90	1,690,026,157.05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3,787,240.61	6,466,700.01
应收账款	七、5	496,890,056.87	283,330,641.9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七、8	43,226,253.00	5,161,271.77
其他应收款	七、9	1,159,031.79	955,373.8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七、10	332,813,157.19	531,529,903.05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79,842,852.80	117,063,894.21
流动资产合计		2,486,676,839.16	2,634,533,941.9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1	455,755,193.46	393,232,112.34
在建工程	七、22	479,431.58	64,509,878.8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3,225,779.70	4,188,477.76
无形资产	七、26	99,762,605.72	101,498,990.78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15,339,879.72	16,305,618.15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32,180,288.61	35,352,442.29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3,322,902.13	3,159,557.96
非流动资产合计		610,066,080.92	618,247,078.08
资产总计		3,096,742,920.08	3,252,781,020.0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3,079,010.00	76,887,847.69
应付账款	七、36	335,080,348.16	364,534,860.30
预收款项	七、37		
合同负债	七、38	43,170,666.54	143,596,391.29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2,203,101.70	981,623.04
应交税费	七、40	1,370,543.85	1,631,512.04
其他应付款	七、41	381,181.77	437,959.0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2,072,733.17	3,355,553.31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2,738,387.86
流动负债合计		387,357,585.19	594,164,134.6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518,435.01	60,694.43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七、49	313,617.45	312,072.45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51	98,993,351.12	100,418,734.26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9	483,866.96	628,271.6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0,309,270.54	101,419,772.80
负债合计		487,666,855.73	695,583,907.4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337,248,000.00	337,248,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1,628,032,677.92	1,628,032,677.9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七、58	18,425,825.12	19,585,147.32
盈余公积	七、59	90,733,646.29	90,733,646.29
未分配利润	七、60	534,635,915.02	481,597,641.0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609,076,064.35	2,557,197,112.6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096,742,920.08	3,252,781,020.01

公司负责人：罗辉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东才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芳

利润表
202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 年半年度	2024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七、61	519,170,235.42	65,833,671.28
减：营业成本	七、61	390,211,643.95	59,490,903.37
税金及附加	七、62	3,808,312.92	462,246.18
销售费用	七、63	2,199,436.63	1,542,709.69
管理费用	七、64	31,468,114.29	27,901,573.51
研发费用	七、65	47,962,211.57	46,808,813.36
财务费用	七、66	-11,917,557.20	-17,306,477.59
其中：利息费用		37,603.66	14,583.28
利息收入		11,965,880.43	17,363,334.39
加：其他收益	七、67	1,288,999.38	1,954,304.3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1,295,008.90	-2,087,124.6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2,213.2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5,434,277.02	-53,198,917.56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1,145,629.96	70.10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513,884.0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6,066,022.92	-53,198,847.46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3,027,748.98	-13,839,129.6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3,038,273.94	-39,359,717.8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3,038,273.94	-39,359,717.8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3,038,273.94	-39,359,717.8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	-0.12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6	-0.12

公司负责人：罗辉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东才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芳

现金流量表

202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半年度	2024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49,339,908.10	154,688,421.75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946,689.31	23,542,354.2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1,286,597.41	178,230,775.9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53,744,051.34	228,660,866.87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8,399,699.94	75,080,946.25
支付的各项税费		3,691,604.99	3,485,249.4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5,976,031.37	27,593,685.0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1,811,387.64	334,820,747.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524,790.23	-156,589,971.6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734,051,785.38	922,348,191.7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34,051,785.38	922,348,191.7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9,726,939.73	105,262,371.45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870,000,000.00	92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29,726,939.73	1,025,262,371.4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5,675,154.35	-102,914,179.6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1,026,815.8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153,596.00	1,555,490.6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53,596.00	32,582,306.5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3,596.00	-32,582,306.5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7,353,540.58	-292,086,457.8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6,909,370.92	1,043,929,057.1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9,555,830.34	751,842,599.29

公司负责人：罗辉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东才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芳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37,248,000.00				1,628,032,677.92			19,585,147.32	90,733,646.29	481,597,641.08	2,557,197,112.61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37,248,000.00				1,628,032,677.92			19,585,147.32	90,733,646.29	481,597,641.08	2,557,197,112.6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59,322.20		53,038,273.94	51,878,951.74
（一）综合收益总额										53,038,273.94	53,038,273.9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159,322.20				-1,159,322.20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1,159,322.20				-1,159,322.20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37,248,000.00				1,628,032,677.92		18,425,825.12	90,733,646.29	534,635,915.02		2,609,076,064.35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37,248,000.00				1,628,032,677.92			21,302,708.34	90,733,646.29	590,858,842.82	2,668,175,875.3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37,248,000.00				1,628,032,677.92			21,302,708.34	90,733,646.29	590,858,842.82	2,668,175,875.3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9,348.95		-70,386,533.70	-70,595,882.65
（一）综合收益总额										-39,359,717.83	-39,359,717.8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1,026,815.87	-31,026,815.87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1,026,815.87	-31,026,815.87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209,348.95			-209,348.95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209,348.95			-209,348.95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37,248,000.00				1,628,032,677.92			21,093,359.39	90,733,646.29	520,472,309.12	2,597,579,992.72

公司负责人：罗辉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东才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芳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航天南湖电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于 1989 年 6 月 29 日经沙市市工商局批准设立。

2015 年 5 月 18 日,本公司名称由“荆州市南湖机械总厂”变更为“荆州南湖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10 月 15 日,荆州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荆州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荆州市南湖机械总厂改革方案的批复》(荆国资发〔2015〕147 号),同意本公司改革方案、职工安置方案。

2015 年 11 月 5 日,湖北省国防科学技术工业办公室下发《省国防科工办关于荆州市南湖机械总厂改制的批复》(鄂国军民〔2015〕146 号),同意本公司进行公司制改制。改制完成后,本公司股本总数 18,057.16 万股,其中古城公司以净资产出资 15,933.56 万元,折合股本总额 15,933.56 万股,本公司 69 名职工股东以货币出资 2,123.60 万元,折合股本总额 2,123.60 万股。上述出资已经湖北五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资并出具鄂五环验字(2015)第 025 号验资报告。

2016 年 11 月 27 日,荆州市人民政府召开常务会议,同意本公司与航天资产公司、北京无线电所、古城公司联合重组方案。

2016 年 12 月 7 日,荆州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关于荆州南湖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重组联合的批复》(荆国资发〔2016〕133 号),同意航天资产公司、北京无线电所、古城公司对本公司的联合重组方案。本次增资重组完成后,航天资产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 124,164,498 股,持股比例为 51.00%,古城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 98,059,301 股,持股比例为 40.28%,68 名自然人股东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 21,236,000 股,持股比例为 8.72%。

2017 年 5 月 17 日,本公司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同意本公司名称由“荆州南湖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航天南湖电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并通过章程修正案。

2017 年 6 月 29 日,航天资产公司、北京无线电所和本公司签订股份转让协议,航天资产公司将所持本公司 45.00%的股份,即 109,556,910 股股份转让给北京无线电所。2017 年 7 月 7 日,本公司召开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关于同意公司章程修正案的议案》。

2019 年 12 月 21 日,本公司召开 2019 年第六次股东大会,决议同意对王嘉祥等 39 人开展 2019 年股权激励,通过设立的持股平台南晟合伙持有本公司的股份,本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 9,475,500.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 252,935,299.00 元。

2020 年 5 月 18 日,中国航天科工集团有限公司完成对本公司股权激励相关事项的备案;2020 年 5 月 25 日,本公司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 2019 年第六次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内容重新审议确认并修改公司章程;2020 年 5 月 29 日,本公司进行工商变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3〕483 号文同意注册,同意公司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84,312,701 股。2023 年 5 月 18 日,公司完成了公开发行股份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股票代码 688552。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股本总额为 337,248,000 元。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北京无线电所,最终控制方为航天科工集团。

本公司所属行业为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主要从事防空预警雷达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业务。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业经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25 年 8 月 22 日批准。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自身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研发费用资本化条件以及收入确认政策等。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5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 1-6 月的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账龄超过 1 年且单项金额超过 500.00 万元合同负债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单项在建工程金额超过 1,000.00 万元
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账龄超过 1 年且单项金额超过 500.00 万元的应付账款
重要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单项投资项目现金流量金额占资产总额 1%以上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1、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

(2)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为以下三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将部分本应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本公司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公司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公司

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公司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仅在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3）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于未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金融负债，是指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负债：

- ①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
- ②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③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 ④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某个企业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剩余权益的合同。

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

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权益工具。

（5）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6)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和债务工具;

《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定义合同资产(2020年1月1日以后);

租赁应收款;

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除外)。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12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12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公司需考虑的最长期间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A、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组合1: 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2: 商业承兑汇票

B、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组合：客户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逾期天数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应收保证金和押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2：应收员工备用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3：政府补助

其他应收款组合 4：应收其他款项

对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本公司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按照本公司收回到期款项的程序，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7)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2、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参见附注五、11、（6）金融资产减值之说明。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3、应收账款

√适用□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参见附注五、11、（6）金融资产减值之说明。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4、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应收款

√适用□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参见附注五、11、（6）金融资产减值之说明。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6、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发出时采用先进先出法计价，库存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发出时采用个别计价法。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摊销方法

本公司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类别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8、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资本化后续支出条件的固定资产日常修理费用，在发生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2-40 年	0%	8.33%-2.5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4 年	0%	20.00%-7.14%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9 年	0%	11.11%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2 年	0%	20.00%-8.33%
其他	年限平均法	3-14 年	0%	33.33%-7.14%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22、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23、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24、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软件等。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40-50 年	直线法
专利权	4-10 年	直线法
软件	5-10 年	直线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与开展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各项费用归集为研发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直接投入费用、折旧费用、无形资产摊销费用、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其他费用等。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研究开发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转为无形资产。

27、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等（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在确定时将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9、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负债。合同负债是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合同负债，分别列示。对于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

30、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离职后福利计划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职业年金计划等。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实行职工内部退休计划的，在正式退休日之前的经济补偿，属于辞退福利，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符合设定受益计划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1、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32、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33、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收入

（1）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收入包括销售商品收入、提供劳务收入和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本公司产品包括雷达及配套装备、雷达零部件等。

（1）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 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参见附注五、11、（6）金融资产减值）。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

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

（2）具体方法

本公司的主要业务包括军品业务、民品业务，其中军品业务分为雷达及配套装备、雷达零部件等。

销售商品收入

①军品业务收入确认方法为：

雷达及配套装备根据销售对象的不同，可以分为国内军方机关军品销售业务、国内非军方机关军品销售业务、非军方机关军品贸易销售业务。国内军方机关军品销售业务收入确认方法为：本公司产品完工并经过军方代表验收后，取得产品验收合格证时确认收入；国内非军方机关军品销售业务收入确认方法为：本公司产品完工并验收合格后，交付客户并取得客户交接单时确认收入；非军方机关军品贸易销售业务收入确认方法为：本公司产品完工并验收合格后，公司发货到客户指定地点并取得最终客户交接单时确认收入。

军品雷达零部件销售业务收入确认方法为：产品经公司质量部门检验合格后，公司将产品交付客户并取得客户交接单时确认收入。

②民品业务收入确认方法为：本公司将产品交付客户并取得客户交接单或结算确认函时确认收入。

③产品价格确认依据：

需要审价的产品：针对军方尚未审价的产品，按暂定价格与客户签订合同，符合收入确认条件时按照暂定价格确认收入和应收账款，同时结转成本。针对军方已审价的产品，按审定价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在符合收入确认条件时，按照审定价确认收入和应收账款，同时结转成本；

对于按照暂定价格确认收入的产品，在收到军方审价批复文件后，本公司根据已销售产品数量、暂定价与审定价差异情况确定差价总金额，根据差价总金额确认当期收入。

无需审价的产品：本公司以合同价格确认收入。

④暂定价格的确定依据和标准

对于尚未完成军审定价产品，公司根据暂定价格与客户签订合同及确认收入，暂定价格依据如下标准确定：

在产品签订首次合同前由公司向客户提供产品报价，该报价结合研制批产产品成本数据、可比产品的批复价格，考虑产品技术更改和订货批量等相关因素，根据审定价格构成标准进行模拟测算报价。客户价格审核人员在审核报价时参考性能可比产品的审定价格或历史成交价格，以双方协商确定的协议价格为暂定价格。

⑤可变对价的确认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提供劳务收入

主要为服务业务收入，确认方法为：本公司提供合同约定服务后，取得客户确认证明或财务结算时确认收入，如果当期提供服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服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服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主要为利息收入，确认方法为：本公司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当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①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36、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者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则计入递延收益，于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相同或类似的政府补助业务，采用一致的方法处理。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外）；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本公司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公司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38、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除外。

本公司将短期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对于短期租赁，本公司按照租赁资产的类别将下列资产类型中满足短期租赁条件的项目选择采用上述简化处理方法。

低价值资产租赁

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低于 4 万元的租赁。

本公司将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对于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根据每项租赁的具体情况选择采用上述简化处理方法。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本公司作为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对拆除复原等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后续就租赁负债的任何重新计量作出调整。

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采用租赁内含利率计算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以及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后续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时，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变更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①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②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财政部于2024年12月6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在对因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现对可比期间2024年1-6月财务报表进行追溯调整。	销售费用	-2,115,529.03
	营业成本	2,115,529.03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5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1、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5%、6%、9%、13%
消费税	不适用	不适用
营业税	不适用	不适用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流转税额	15%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税收优惠

√适用□不适用

(1) 增值税

①根据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在2021年12月31日前签订的军品销售合同按规定继续免征增值税。

②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加大增值税期末留抵退税政策实施力度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2022年第14号）等规定，本公司自2022年4月起享受增值税留抵税额退还的税收优惠。

③根据《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抵减应纳税额。

（2）企业所得税

①本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于 2023 年 12 月 8 日取得了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342004874，有效期三年，本公司 2023 年至 2025 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企业所得税优惠，按照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②根据《关于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7 号），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 100%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 200%在税前摊销。公司享受上述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税收优惠。

（3）其他税费

①根据《关于明确制造业高新技术企业城镇土地使用税优惠政策的通知》（鄂财税发〔2021〕8 号），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在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有效期内享受城镇土地使用税按规定税额标准的 40%征收的税收优惠。

②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军火武器合同免征印花税问题的通知》（国税发〔1990〕200 号），国防科工委管辖的军工企业和科研单位，与军队、武警总队、公安、国家安全部门，为研制和供应军火武器所签订的合同免征印花税；国防科工委管辖的军工系统内各单位之间，为研制军火武器所签订的合同免征印花税。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229,074,702.49	252,895,176.51
其他货币资金	890,000,000.00	1,040,000,000.00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409,883,544.41	397,130,980.54
合计	1,528,958,246.90	1,690,026,157.0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银行存款包括存款应计利息；其他货币资金为银行定期存款及大额存单（不含财务公司定期存款）。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商业承兑票据	3,787,240.61	6,466,700.01
合计	3,787,240.61	6,466,700.01

(2)．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253,773.00	100.00	466,532.39	10.97	3,787,240.61	7,233,109.96	100.00	766,409.95	10.60	6,466,700.01
其中：										
商业承兑汇票	4,253,773.00	100.00	466,532.39	10.97	3,787,240.61	7,233,109.96	100.00	766,409.95	10.60	6,466,700.01
合计	4,253,773.00	/	466,532.39	/	3,787,240.61	7,233,109.96	/	766,409.95	/	6,466,700.0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商业承兑汇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商业承兑汇票	4,253,773.00	466,532.39	10.97
合计	4,253,773.00	466,532.39	10.9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766,409.95			766,409.95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766,409.95			766,409.95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99,877.56			-299,877.56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5年6月30日余额	466,532.39			466,532.39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款项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具体参见附注五、11、（6）金融资产减值。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商业承兑汇票	766,409.95	-299,877.56				466,532.39
合计	766,409.95	-299,877.56				466,532.3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22,679,123.01	155,546,312.21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422,679,123.01	155,546,312.21
1 年以内小计	422,679,123.01	155,546,312.21
1 至 2 年	66,360,415.24	117,840,846.12
2 至 3 年	27,734,843.37	31,442,985.17
3 至 4 年	8,826,850.24	6,436,132.64
4 至 5 年	898,980.41	115,960.81
5 年以上	270,000.00	270,000.00
合计	526,770,212.27	311,652,236.9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26,770,212.27	100.00	29,880,155.40	5.67	496,890,056.87	311,652,236.95	100.00	28,321,594.97	9.09	283,330,641.98
其中：										
客户组合	526,770,212.27	100.00	29,880,155.40	5.67	496,890,056.87	311,652,236.95	100.00	28,321,594.97	9.09	283,330,641.98
合计	526,770,212.27	/	29,880,155.40	/	496,890,056.87	311,652,236.95	/	28,321,594.97	/	283,330,641.9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客户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422,679,123.01	9,763,887.73	2.31
1 至 2 年	66,360,415.24	7,439,002.56	11.21
2 至 3 年	27,734,843.37	6,509,367.74	23.47
3 至 4 年	8,826,850.24	5,178,713.04	58.67
4 至 5 年	898,980.41	719,184.33	80.00
5 年以上	270,000.00	270,000.00	100.00
合计	526,770,212.27	29,880,155.40	5.6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参见附注五、11、（6）金融资产减值之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28,321,594.97			28,321,594.97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28,321,594.97			28,321,594.97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558,560.43			1,558,560.43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5年6月30日余额	29,880,155.40			29,880,155.40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款项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具体参见附注五、11、（6）金融资产减值。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参见附注五、11、（6）金融资产减值之说明。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	28,321,594.97	1,558,560.43				29,880,155.40
合计	28,321,594.97	1,558,560.43				29,880,155.4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78,326,467.78		178,326,467.78	33.85	8,817,641.18
第二名	156,337,144.41		156,337,144.41	29.68	10,366,371.89
第三名	134,883,156.10		134,883,156.10	25.61	3,115,800.91
第四名	7,742,513.27		7,742,513.27	1.47	867,935.74
第五名	5,819,180.00		5,819,180.00	1.10	652,330.08
合计	483,108,461.56		483,108,461.56	91.71	23,820,079.8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9,814,154.67	92.11	3,676,123.14	71.23
1 至 2 年	3,412,098.33	7.89	1,314,242.63	25.46
2 至 3 年			170,906.00	3.31
3 年以上				
合计	43,226,253.00	100.00	5,161,271.77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13,285,692.22	30.74
第二名	9,490,640.44	21.96
第三名	3,173,686.81	7.34
第四名	2,232,000.00	5.16
第五名	2,101,032.94	4.86
合计	30,283,052.41	70.06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159,031.79	955,373.86
合计	1,159,031.79	955,373.86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699,352.98	393,228.02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699,352.98	393,228.02
1 年以内小计	699,352.98	393,228.02
1 至 2 年	340,656.00	580,110.00
2 至 3 年	223,169.00	17,80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0,000.00	42,056.00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1,273,177.98	1,033,194.02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押金	930,438.00	979,079.00
往来款	342,739.98	54,115.02
合计	1,273,177.98	1,033,194.02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77,820.16			77,820.16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77,820.16			77,820.16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6,326.03			36,326.03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5年6月30日余额	114,146.19			114,146.19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其他应收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具体参见附注五、11、（6）金融资产减值。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保证金、押金	75,594.52	25,351.72				100,946.24
往来款	2,225.64	10,974.31				13,199.95
合计	77,820.16	36,326.03				114,146.1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455,598.00	35.78	抵押金	1-2 年、2-3 年	75,162.79
第二名	300,000.00	23.56	保证金	1 年以内	11,406.83
第三名	95,000.00	7.46	保证金	1-2 年	5,821.01
第四名	49,800.00	3.91	往来款	1 年以内	1,893.53
第五名	49,000.00	3.85	往来款	1 年以内	1,863.12
合计	949,398.00	74.57	/	/	96,147.28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0、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93,319,265.11		93,319,265.11	86,010,372.14		86,010,372.14
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	149,994,380.75	1,207,161.34	148,787,219.41	198,211,614.76	1,207,161.34	197,004,453.42
库存商品	31,024,353.22		31,024,353.22	1,239,506.45		1,239,506.45
委托加工物资	1,327,950.63		1,327,950.63			
发出商品	67,027,951.91	8,673,583.09	58,354,368.82	255,949,154.13	8,673,583.09	247,275,571.04
合计	342,693,901.62	9,880,744.43	332,813,157.19	541,410,647.48	9,880,744.43	531,529,903.05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	1,207,161.34					1,207,161.34
发出商品	8,673,583.09					8,673,583.09
合计	9,880,744.43					9,880,744.43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留抵税额	2,855,610.53	23,623,585.23
待认证进项税额	36,493,978.78	52,954,076.14
预缴税额	40,493,263.49	40,486,232.84
合计	79,842,852.80	117,063,894.21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455,755,193.46	393,232,112.34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455,755,193.46	393,232,112.34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35,553,000.12	100,625,302.15	5,779,117.22	52,890,671.61	48,636,785.11	543,484,876.21
2.本期增加金额	22,129,508.57	47,626,296.14			7,518,925.98	77,274,730.69
(1) 购置		1,961,652.08			2,362,182.98	4,323,835.06
(2) 在建工程转入	22,129,508.57	45,664,644.06			5,156,743.00	72,950,895.63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357,682,508.69	148,251,598.29	5,779,117.22	52,890,671.61	56,155,711.09	620,759,606.90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38,902,324.08	57,557,259.40	4,972,279.02	35,338,009.72	13,482,891.65	150,252,763.87
2.本期增加金额	4,925,574.36	4,405,428.92	53,893.22	1,479,444.85	3,887,308.22	14,751,649.57
(1) 计提	4,925,574.36	4,405,428.92	53,893.22	1,479,444.85	3,887,308.22	14,751,649.57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43,827,898.44	61,962,688.32	5,026,172.24	36,817,454.57	17,370,199.87	165,004,413.4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13,854,610.25	86,288,909.97	752,944.98	16,073,217.04	38,785,511.22	455,755,193.46
2.期初账面价值	296,650,676.04	43,068,042.75	806,838.20	17,552,661.89	35,153,893.46	393,232,112.34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479,431.58	64,509,878.80
工程物资		
合计	479,431.58	64,509,878.80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产业园一期				41,534,195.52		41,534,195.52
产业园二期				22,676,533.61		22,676,533.61
控制器	312,417.82		312,417.82	299,149.67		299,149.67
伺服分系统测试平台	20,414.01		20,414.01			
DBF 测试通用适配器	12,436.92		12,436.92			
工位器具	134,162.83		134,162.83			
合计	479,431.58		479,431.58	64,509,878.80		64,509,878.80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	-----	------	--------	------------	----------	------	-----------------	------	-----------	--------------	--------------	------

产业园一期	495,250,000.00	41,534,195.52		41,534,195.52		0.00	82.64	100.00				自筹/募集资金
产业园二期	29,000,000.00	22,676,533.61	2,538,721.73	25,215,255.34		0.00	86.95	100.00				募集资金
合计	524,250,000.00	64,210,729.13	2,538,721.73	66,749,450.86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1,561,187.14	84,297.76	11,645,484.90
2.本期增加金额	237,276.41		237,276.41
(1)租入	237,276.41		237,276.41
3.本期减少金额	542,265.94		542,265.94
(1)终止租赁	542,265.94		542,265.94
4.期末余额	11,256,197.61	84,297.76	11,340,495.37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7,372,709.38	84,297.76	7,457,007.14
2.本期增加金额	1,180,587.75		1,180,587.75
(1)计提	1,180,587.75		1,180,587.75
3.本期减少金额	522,879.22		522,879.22
(1)处置			
(2)其他减少	522,879.22		522,879.22
4.期末余额	8,030,417.91	84,297.76	8,114,715.6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225,779.70		3,225,779.70
2.期初账面价值	4,188,477.76		4,188,477.76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04,254,436.40	2,920,000.00	24,510,349.78	131,684,786.18
2.本期增加金额			331,769.90	331,769.90
(1)购置			331,769.90	331,769.90
(2)内部研发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104,254,436.40	2,920,000.00	24,842,119.68	132,016,556.08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8,697,875.21	2,221,833.33	9,266,086.86	30,185,795.40
2.本期增加金额	1,001,999.70	71,000.00	995,155.26	2,068,154.96
(1)计提	1,001,999.70	71,000.00	995,155.26	2,068,154.96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19,699,874.91	2,292,833.33	10,261,242.12	32,253,950.3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84,554,561.49	627,166.67	14,580,877.56	99,762,605.72
2.期初账面价值	85,556,561.19	698,166.67	15,244,262.92	101,498,990.78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产业园绿化费及园林建设	6,418,187.44	26,475.90	641,818.74		5,802,844.60
无纸化办公系统	3,886,807.67		416,443.68		3,470,363.99
产业园办公营具	2,823,708.73		287,840.43		2,535,868.30
产业园设备大修	2,211,504.42	751,327.43	296,283.19		2,666,548.66
科创中心草坪	965,409.89		101,155.72		864,254.17
合计	16,305,618.15	777,803.33	1,743,541.76		15,339,879.72

29、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0,341,578.41	6,051,236.77	39,046,569.51	5,856,985.42
执行新租赁准则确认	2,591,168.18	388,675.23	3,416,247.74	512,437.16
可抵扣亏损	72,609,159.64	10,891,373.94	92,801,397.16	13,920,209.57
递延收益	98,993,351.12	14,849,002.67	100,418,734.26	15,062,810.14
合计	214,535,257.35	32,180,288.61	235,682,948.67	35,352,442.29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执行新租赁准则确认	3,225,779.70	483,866.96	4,188,477.76	628,271.66
合计	3,225,779.70	483,866.96	4,188,477.76	628,271.66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款	3,322,902.13		3,322,902.13	3,159,557.96		3,159,557.96
合计	3,322,902.13		3,322,902.13	3,159,557.96		3,159,557.96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2、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3,079,010.00	76,887,847.69
合计	3,079,010.00	76,887,847.69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0 元。

36、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264,287,113.96	247,933,399.28
工程款	35,525,950.41	73,332,462.06
加工费	11,556,635.05	27,368,845.58
设备款	2,276,150.74	8,291,981.05
无形资产	1,670,000.00	2,942,923.20
技术服务费	12,683,854.31	1,276,540.00
其他服务费	7,080,643.69	3,388,709.13
合计	335,080,348.16	364,534,860.30

(2)、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单位一	7,166,600.00	未到结算节点
单位二	6,648,699.13	未到结算节点
单位三	5,330,972.51	未到结算节点
合计	19,146,271.64	/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雷达及配套装备	35,212,773.79	141,506,758.19
雷达零部件	6,226,424.93	1,790,879.30
其他	1,731,467.82	298,753.80
合计	43,170,666.54	143,596,391.2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848,940.33	80,432,870.22	79,205,709.67	2,076,100.8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25,266.71	9,439,814.39	9,441,788.28	123,292.82
三、辞退福利	7,416.00	700,914.45	704,622.45	3,708.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981,623.04	90,573,599.06	89,352,120.40	2,203,101.70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1,494,038.24	61,494,038.24	
二、职工福利费		5,410,712.99	5,410,712.99	
三、社会保险费	68,940.30	5,284,956.89	5,286,177.12	67,720.07
其中：医疗保险费	66,443.08	4,946,157.57	4,947,329.95	65,270.70
工伤保险费	2,497.22	338,799.32	338,847.17	2,449.37
生育保险费				
四、住房公积金		6,892,658.24	6,892,658.24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80,000.03	1,350,503.86	122,123.08	2,008,380.81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848,940.33	80,432,870.22	79,205,709.67	2,076,100.8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20,835.92	9,051,365.44	9,053,279.52	118,921.84
2、失业保险费	4,430.79	388,448.95	388,508.76	4,370.98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125,266.71	9,439,814.39	9,441,788.28	123,292.82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个人所得税	113,962.19	500,653.48
房产税	990,487.17	946,504.38
土地使用税	128,661.74	138,572.14
其他税费	137,432.75	45,782.04
合计	1,370,543.85	1,631,512.04

41、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81,181.77	437,959.07
合计	381,181.77	437,959.07

(2).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代扣代缴款	48,491.49	119,541.99
代收代付款	332,690.28	318,417.08
合计	381,181.77	437,959.07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 适用 ☒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072,733.17	3,355,553.31
合计	2,072,733.17	3,355,553.31

44、其他流动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待转销项税		2,738,387.86
合计		2,738,387.86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 适用 ☒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 适用 ☒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 适用 ☒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 适用 ☒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2,652,930.10	3,502,244.69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61,761.92	85,996.95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072,733.17	3,355,553.31
合计	518,435.01	60,694.43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二、辞退福利	313,617.45	312,072.45
三、其他长期福利		
合计	313,617.45	312,072.45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适用 ☒不适用

计划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96,531,926.59		1,008,939.46	95,522,987.13	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其他投入	3,886,807.67		416,443.68	3,470,363.99	收到机构设备支持
合计	100,418,734.26		1,425,383.14	98,993,351.12	/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37,248,000.00						337,248,000.00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617,924,735.68			1,617,924,735.68
其他资本公积	10,107,942.24			10,107,942.24
合计	1,628,032,677.92			1,628,032,677.9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9,585,147.32		1,159,322.20	18,425,825.12
合计	19,585,147.32		1,159,322.20	18,425,825.1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依据《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资[2022]136号）规定，“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月初结余达到上一年应计提金额三倍及以上的，自当月开始暂停提取企业安全生产费用，直至企业安全生产费用结余低于上一年应计提金额三倍时恢复提取。”公司报告期内安全生产费用月初结余余额均达到上一年应计提金额三倍，故暂时停止提取安全生产费。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90,733,646.29			90,733,646.29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90,733,646.29			90,733,646.29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81,597,641.08	590,858,842.8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81,597,641.08	590,858,842.8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3,038,273.94	-78,234,385.8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31,026,815.87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534,635,915.02	481,597,641.0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18,576,289.12	390,140,147.90	65,574,538.52	59,477,215.06
其他业务	593,946.30	71,496.05	259,132.76	13,688.31
合计	519,170,235.42	390,211,643.95	65,833,671.28	59,490,903.37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雷达及配套装备	501,163,096.58	376,290,360.98
雷达零部件	14,397,626.17	10,916,952.04
其他	3,015,566.37	2,932,834.88
按经营地区分类		
华北	513,082,567.77	385,948,751.74
西北	1,303,463.69	950,590.67
华东	2,007,026.03	1,593,210.38
华南	28,160.00	107,303.41
东北	2,155,071.63	1,540,291.70
按销售渠道分类		
直销	518,576,289.12	390,140,147.90
合计	518,576,289.12	390,140,147.90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8.92	4,686.50
教育费附加	59.54	
地方教育附加	39.69	
房产税	1,980,974.34	415,365.42
印花税	134,138.51	21,839.57
土地使用税	1,679,874.49	2,078.50
环境保护税	6,847.43	12,176.19
车船使用税	6,240.00	6,100.00
合计	3,808,312.92	462,246.18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747,998.18	925,887.09
投标相关费用		500.00
业务招待费		433,240.45
差旅费	105,189.07	117,301.79
宣传费	328,447.16	17,259.20
办公费	7,820.29	444.41
低值易耗品		34,753.29
折旧及摊销	7,564.83	11,733.03
其他	2,417.10	1,590.43
合计	2,199,436.63	1,542,709.69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7,317,662.59	15,720,257.71
办公费	3,893,788.66	2,521,674.23
折旧与摊销	5,747,716.56	2,441,030.51
劳务费	517,899.12	837,848.71
修理费	358,009.85	105,262.07
业务招待费		1,125,279.70
差旅费	691,553.95	794,198.24
交通及车辆费	291,083.10	442,239.50
中介机构费	957,779.45	1,935,306.11

其他	1,692,621.01	1,978,476.73
合计	31,468,114.29	27,901,573.51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	34,530,255.98	27,635,194.52
直接投入费用	9,892,713.90	16,653,256.96
差旅费	1,024,410.92	1,173,864.71
折旧与摊销	1,654,901.24	794,389.67
燃料动力费	407,983.13	130,541.21
其他	451,946.40	421,566.29
合计	47,962,211.57	46,808,813.36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37,603.66	14,583.28
减：利息收入	11,965,880.43	17,363,334.39
手续费及其他	10,719.57	42,273.52
合计	-11,917,557.20	-17,306,477.59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229,664.09	1,525,404.62
增值税进项加计抵减		331,714.23
扣缴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59,335.29	97,185.52
合计	1,288,999.38	1,954,304.37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使用权资产处置利得	2,213.28	

合计	2,213.28	
----	----------	--

72、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299,877.56	561,334.22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558,560.43	-2,636,156.83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6,326.03	-12,302.08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财务担保相关减值损失		
合计	-1,295,008.90	-2,087,124.69

73、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74、营业外收入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其他	1,145,629.96	70.10	1,145,629.96
合计	1,145,629.96	70.10	1,145,629.96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其他	513,884.06		513,884.06
合计	513,884.06		513,884.06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递延所得税费用	3,027,748.98	-13,839,129.63
合计	3,027,748.98	-13,839,129.63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56,066,022.9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8,409,903.4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77,593.14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92,118.2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研究开发费加成扣除的纳税影响	-5,551,865.80
所得税费用	3,027,748.98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款	212,000.00	15,969,400.00
利息收入	1,628,464.62	5,998,923.55
客户研制补助		1,360,000.00
代收代付款	15,202.01	110,439.25
其他	91,022.68	103,591.43
合计	1,946,689.31	23,542,354.2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经营性费用开支	15,440,871.84	27,142,215.51
手续费	11,320.69	34,869.16
往来款	523,838.84	416,600.37
合计	15,976,031.37	27,593,685.04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产业园一期	36,803,886.57	95,022,749.57
合计	36,803,886.57	95,022,749.57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定期存款及大额存单到期	720,000,000.00	903,000,000.00
利息收入	14,051,785.38	19,348,191.78
合计	734,051,785.38	922,348,191.78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定期存款及大额存单	870,000,000.00	920,000,000.00
合计	870,000,000.00	920,000,000.00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赁费用	1,153,596.00	1,545,957.50
支付股东股利相关的手续费		9,533.15
合计	1,153,596.00	1,555,490.65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租赁负债	3,416,247.74		328,516.44	1,153,596.00		2,591,168.18
合计	3,416,247.74		328,516.44	1,153,596.00		2,591,168.18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3,038,273.94	-39,359,717.83
加：资产减值准备		
信用减值损失	1,295,008.90	2,087,124.6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4,751,649.57	4,503,494.40
使用权资产摊销	1,180,587.75	1,232,397.04
无形资产摊销	2,068,154.96	1,790,742.9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743,541.7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213.2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9,902,778.95	-10,471,325.2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172,153.68	-13,756,544.4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44,404.70	-82,585.1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8,716,745.86	-62,149,352.1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2,120,372.59	53,984,581.5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4,321,137.13	-98,115,018.41
其他		3,746,231.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524,790.23	-156,589,971.6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29,555,830.34	751,842,599.2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36,909,370.92	1,043,929,057.1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7,353,540.58	-292,086,457.82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29,555,830.34	636,909,370.92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29,555,830.34	636,909,370.9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9,555,830.34	636,909,370.92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理由
募集资金	50,733,817.39	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但在其范围内可随时支取
合计	50,733,817.39	/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由
大额存单及定期存款	1,190,000,000.00	1,040,000,000.00	不可随时用于支付
存款计提利息	9,402,416.56	13,116,786.13	不可随时用于支付
合计	1,199,402,416.56	1,053,116,786.13	/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1,153,596.00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 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租赁收入	273,676.38	0.00
合计	273,676.38	0.00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83、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	34,530,255.98	27,635,194.52

直接投入费用	9,892,713.90	16,653,256.96
差旅费	1,024,410.92	1,173,864.71
折旧与摊销	1,654,901.24	794,389.67
燃料动力费	407,983.13	130,541.21
其他	451,946.40	421,566.29
合计	47,962,211.57	46,808,813.36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47,962,211.57	46,808,813.36
资本化研发支出		

2、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96,531,926.59			1,008,939.46		95,522,987.13	与资产相关
合计	96,531,926.59			1,008,939.46		95,522,987.13	/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收益相关	1,229,664.09	1,525,404.62
合计	1,229,664.09	1,525,404.62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北京无线电测量研究所	北京市海淀区永定路50号32楼	无线电、雷达、广播通讯、特种元器件、无线电技术系统工程等相关技术开发及服务	30,000.00	32.49	39.63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的母公司北京无线电所分别与资产公司、荆州南晟签署协议，组成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本公司股权 39.63%，具体情况如下：①2017 年，北京无线电所和资产公司签署协议，约定双方在本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及其他重大事宜决策等方面保持一致行动，即资产公司委派的董事与北京无线电所委派的董事的意见保持一致，资产公司在股东大会上与北京无线电所的意见保持一致。②2020 年，荆州南晟和北京无线电所签署协议，约定荆州南晟不可撤销、无偿地委托北京无线电所就公司股东大会决议所有事项代为行使该等股权的表决权，荆州南晟不再就具体表决事项分别出具委托书；如公司股票未完成在中国境内证券市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表决权委托期限自荆州南晟作为公司股东工商变更登记之日起 5 年；如公司已发行上市，表决权委托期限自荆州南晟作为公司股东工商变更登记之日起 5 年或公司发行上市 36 个月，以后至者日期为截止日期。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中国航天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航天科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E01	集团兄弟公司
E02	集团兄弟公司
E04	集团兄弟公司
E05	集团兄弟公司
E06	集团兄弟公司
E07	集团兄弟公司
E08	集团兄弟公司
E09	集团兄弟公司
E10	集团兄弟公司
E11	集团兄弟公司
E12	集团兄弟公司
E13	集团兄弟公司
E14	集团兄弟公司
E15	集团兄弟公司
E16	集团兄弟公司
E17	集团兄弟公司
E19	集团兄弟公司
E22	集团兄弟公司
E24	集团兄弟公司
E27	集团兄弟公司
E28	集团兄弟公司
E29	集团兄弟公司
E30	集团兄弟公司
北京航天爱威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北京航天情报与信息研究所	集团兄弟公司
北京航天紫光科技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北京机械设备研究所	集团兄弟公司
北京长峰新联工程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北京中天鹏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贵州航天天马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航天规划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湖北楚航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湖北航天技术研究院计量测试技术研究所	集团兄弟公司
湖北航天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华航环境发展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荆州市古城国有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股东
南京航天管理干部学院	集团兄弟公司
长峰假日酒店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国航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国航天科工防御技术研究院党校	集团兄弟公司
中国航天科工防御技术研究院基建房产队	集团兄弟公司
中国航天科工集团公司培训中心	集团兄弟公司
中航天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荆州先行旅游客运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航天海鹰安全技术工程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天航星云国际防务技术研究院（北京）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董事、经理、财务总监及董事会秘书	其他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E09	采购商品及服务	8,956,171.25			477,699.11
E10	采购商品及服务	696,495.58			862,324.92
E19	采购服务				420,000.00
北京航天情报与信息研究所	采购商品及服务	388,679.24			377,358.48
E08	采购商品	313,274.33			825,938.06
北京中天鹏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采购服务	358,704.10			251,842.23
中国航天科工防御技术研究院基建房产队	采购服务	155,026.68			136,681.26
中国航天科工防御技术研究院党校	采购服务	8,699.04			10,000.00
北京长峰新联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采购服务				4,000.00
E12	采购商品	45,049.56			253,222.51
E13	采购商品	12,477.87			97,500.00
湖北航天技术研究院计量测试技术研究所	采购服务	20,283.10			20,300.00
华航环境发展有限公司	采购服务				3,960.00
E11	采购商品				5,955.38
E07	采购商品				3,313.27
E22	采购商品	95,521.24			5,584.09

贵州航天天马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服务				71,175.58
E24	采购商品				5,936.00
E14	采购商品				288,389.38
中国航天科工集团公司培训中心	采购服务				7,500.00
南京航天管理干部学院	采购服务	4,296.24			8,400.00
北京航天紫光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服务				3,780.00
荆州先行旅游客运有限公司	采购服务				26,860.00
E04	采购商品				14,715.06
北京无线电测量研究所	采购商品及服务	1,644,600.39			
E05	采购商品及服务				7,250,000.00
中国航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服务	37,735.85			
中航天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服务	-365,180.27			72,342,462.29
航天规划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服务				490,000.00
湖北楚航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服务	79,092.46			4,894,237.11
长峰假日酒店有限公司	采购服务	9,094.34			
天航星云国际防务技术研究院（北京）有限公司	采购服务	433,962.25			
北京航天爱威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49,811.3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北京无线电测量研究所	出售商品	211,275,710.28	10,838,905.11
E04	出售商品		744,473.45
E05	出售商品		-3,736.68
E10	出售商品		167,467.24
E12	出售商品		76,212.39
E29	出售商品		29,026,548.68
E30	出售商品	140,430,146.90	
中国航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16,387.09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荆州市古城国有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土地租赁	79,380.96	79,380.95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368,408.44	1,690,678.00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货币资金	航天科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409,883,544.41		397,130,980.54	0.00
应收票据	E12			86,120.00	1,989.37
应收账款	北京无线电测量研究所	178,326,467.78	8,817,641.18	92,000,130.15	5,501,091.21
应收账款	E29	7,742,513.27	867,935.74	22,994,513.27	531,173.26
应收账款	中国航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722,834.28	85,997.47	3,741,351.68	86,425.22
应收账款	E02	1,892,500.00	741,609.75	1,892,500.00	613,186.25
应收账款	E01	1,065,000.00	624,835.50	1,065,000.00	624,835.50
应收账款	E10	1,040,213.00	28,092.04	1,040,213.00	24,028.92
应收账款	E04	841,255.00	94,304.69	841,255.00	19,432.99
应收账款	E05			829,569.40	92,994.73
应收账款	荆州市古城国有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333,400.00	22,537.84	250,050.00	13,194.31
应收账款	E12	1324.73	30.60		
应收账款	E30	134,883,156.10	3,115,800.91		
预付账款	E16	1,247,970.00		1,176,570.00	
预付账款	北京中天鹏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600,000.00		525,000.00	
预付账款	E10	13,285,692.22			
预付账款	E19	169,400.00			
预付账款	E12	252,996.40			
预付账款	贵州航天天马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325,132.00			
其他应收款	中国航天科工防御技术研究院党校	18,794.00	714.60		
其他应收款	航天海鹰安全技术工程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8,700.00	330.80		

(2). 应付项目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同负债	北京无线电测量研究所	8,751,032.55	102,140,944.40
应付票据	E12		608,788.80
应付票据	E07		518,976.00
应付票据	E16		300,000.00
应付票据	E19		542,100.00
应付票据	北京航天情报与信息研究所	169,100.00	
应付账款	中航天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19,655,426.30	49,603,089.65
应付账款	E08	11,917,834.53	11,700,721.27
应付账款	E05	9,807,919.38	10,637,488.78
应付账款	湖北楚航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50,957.00	2,753,479.87
应付账款	E11	2,220,800.00	2,226,020.00
应付账款	E27	1,440,000.00	1,440,000.00
应付账款	E24	127,200.00	890,400.00
应付账款	E06	802,831.86	802,831.86
应付账款	北京无线电测量研究所	2,444,600.39	800,000.00

应付账款	航天规划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758,800.00	758,800.00
应付账款	北京航天情报与信息研究所	363,320.75	711,903.60
应付账款	E14	482,800.00	565,600.00
应付账款	E12		534,226.20
应付账款	E09	8,170,191.11	477,699.11
应付账款	E22	203,752.38	344,064.85
应付账款	E15		250,000.00
应付账款	贵州航天天马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233,389.00
应付账款	中国航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12,735.85	175,000.00
应付账款	E04	148,000.00	148,000.00
应付账款	湖北航天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39,618.80
应付账款	E07	86,764.00	113,264.00
应付账款	E17	100,000.00	100,000.00
应付账款	E28	621.60	81,417.88
应付账款	北京机械设备研究所	74,438.05	74,438.05
应付账款	E10		52,788.01
应付账款	中国航天科工防御技术研究院基建房产队	20,000.00	20,000.00
应付账款	湖北航天技术研究院计量测试技术研究所	21,500.00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1). 明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本公司除雷达及配套装备、雷达零部件业务外，未经营其他对经营成果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同时，由于本公司仅于一个地域内经营业务，收入主要来自中国境内，其主要资产亦位于中国境内，因此本公司无需披露分部数据。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6).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7).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8).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9).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0).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1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213.2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229,664.0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31,745.9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59,335.29	
减：所得税影响额	288,443.7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1,634,514.78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5	0.16	0.1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9	0.15	0.15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罗辉华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5 年 8 月 22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